

股票代號：2722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一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ktchateau.com.tw>

刊 印 日 期：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二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一、發言人資料：

發 言 人

姓 名：陳重憲

職 稱：副董事長

電 話：(08)886-2377

電子郵件信箱：aaron@ktchateau.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蔡德祥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8)886-2377

電子郵件信箱：thtbruce@ktchateau.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屏東縣恆春鎮網紗里省北路 40 巷 2 弄 15 號

電 話：(08)886-2377

屏東分公司

地 址：屏東縣恆春鎮墾丁路 451 號

電 話：(08)886-2345

新市分公司

地 址：臺南縣新市鄉大營村 133 號 2 樓

電 話：(06)599-005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 B1 樓

電 話：(02)2746-3797

網 址：www.uni-psg.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周銀來、賴永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11 號 14 樓

電 話：(02) 2516-5255

網 址：www.clockcpa.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ktchateau.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目 錄

	頁次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3
六、重要契約	56
陸、財務概況	57
一、最近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5
一、財務狀況	105
二、財務績效	105
三、現金流量	10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07
六、風險事項	10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0
四、其他必需補充說明事項	11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能在百忙之中撥空參加本公司一年一度的股東常會。

101 年度政府持續推動「觀光拔尖領航方案」及「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以「旅行臺灣・感動 100」為主軸，採取多元開放與彈性靈活的行銷手法，全方位針對不同市場客群，提出不同產品，呈現臺灣最令國內外旅客感動的服務與活動，同時也在觀光業者的全力配合下，101 年全年來臺旅客總數衝上 731 萬 1,470 人次新高，較 100 年成長 20.11%。

本公司依既有及創新之市場行銷策略，以增加營業收入，同時管理階層擬定各項因應策略及全體員工同心協力努力不懈，101 年獲得中華民國觀光旅館最高評等「五星級觀光飯店」之榮譽，同時也創造營業收入較上年同期成長 1.95%之佳績，期間董監事及各位股東之鞭策亦功不可沒。

102 年本公司將以提昇客房設備、加強服務品質提昇競爭力，持續拓展新的外部營業據點及開發新的國際市場，以期達成顧客及股東對我們的期待，相信在我們優質與專業的經營團隊的努力下，必能達成目標。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溪圳



謹將本公司 101 年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 (1)、客房收入：本公司客房部門101年全年接待住宿旅客為234,159人次比100年同期之237,176人次減少3,017人次，客房平均房價為 NT\$5,244元(含稅)，比100年提高3.53%，客房部門收入為 NT\$436,477仟元，較100年同期之 NT\$426,984仟元增加 NT\$9,493仟元，幅度增加2.22%。
- (2)、餐飲收入：本公司餐飲部門101年全年共收入 NT\$174,149仟元，較100年同期之 NT\$170,929仟元，增加 NT\$3,220仟元，幅度增加1.88%。
- (3)、本公司101年度客房餐飲連同其他營業收入共為 NT\$622,468仟元，較100年度同期之 NT\$610,539仟元增加 NT\$11,929仟元，幅度增加1.95%。

二、預算執行情形報告：

101年度無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報告

(1)、資產負債淨值部份：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總資產共為 NT\$1,457,217 仟元，其中負債總額為 NT\$160,254 仟元，佔總資產 11%，淨值總額為 NT\$1,296,963 仟元，佔總資產 89%。

(2)、損益部份：

本公司 101 全年度營業及營業外收入共為 NT\$631,159 仟元，營業及營業外支出共為 NT\$456,734 仟元，稅前純利為 NT\$174,425 仟元。

其營業毛利、營業費用、營業利益、營業外收支淨利、稅前純益之百分率如下：

- A、營業毛利率：59%。
- B、營業費用率：32%。
- C、營業利益率：27%。
- D、營業外收支淨利率：1%。
- E、稅前淨利率：28%。

四、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1)、財務收支

項 目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622,468	610,539
營業毛利	369,851	364,025
本期損益	141,692	130,936

(2)、獲利能力

項 目	101年度	100年度
資產報酬率(%)	10.46	10.8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40	13.84

項 目		101年度	100年度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1.01	23.57
	稅前純益	21.56	25.58
純益率%		22.76	21.45
每股盈餘(元)		1.78	1.79

五、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六、101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及未來發展策略

(1)、101度政府大力推動「觀光拔尖領航方案」及「旅行臺灣・感動100」工作計畫，觀光收入及來台人數均有成長。102年度工作計畫內將持續推動「觀光拔尖領航方案」及「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以永續、品質、友善、生活、多元為核心理念，推動「旅行臺灣 就是現在」行銷計畫。對內，增進臺灣區域經濟與觀光的均衡發展，優化國民生活與旅遊品質；對外，強化臺灣觀光品牌國際意象，深化國際旅客感動體驗，建構臺灣處處可觀光的旅遊環境。本公司面對各國連鎖飯店品牌陸續加入戰場，除了已積極通過星級評鑑為五星級飯店，更積極進行下列各項營業計劃：

A.精緻化休閒旅遊

隨著國民生活水平的提昇，國人對休閒旅遊品質的要求越來越高。對於休閒設施的完善與否、服務人員素質的提昇及周邊行程的安排規劃，將要求更細膩的服務，因此精緻化的休閒規劃旅遊，將成為業者競爭之主要利器。

B.會員制尊貴禮遇

開發會員制，提供會員專屬的優惠與服務，使旅客對於品牌有認同感，以達永續經營的經營理念。

C.連鎖飯店之經營

全國各風景點投資興建新旅館，或者風景點原有飯店之經營權取得，建立連鎖飯店品牌，提升飯店之形象。

D.複合式休閒整合

由於週休二日的實施，定點旅遊與深度旅遊成為新主流，休旅業者開始推出各種套裝行程之規劃，讓休閒渡假與文化、養生、娛樂、飲食、住宿、運動、交誼、親子活動等多重需求目的之旅遊方式加以整合，以增加消費者的便利性，因此複合式休閒整合將成為未來發展的趨勢。

E.異業結盟之服務

由於市場的需求及產品的變化迅速，為滿足客戶各項需求，並提供更多元化及完善的服務，異業結盟已成為發展之趨勢。

F.國際化之經營管理

休閒產業目前已正式打破區域限制，未來產業發展勢必朝向國際化。因此，採取與國際間飯店經營合作或聯盟模式，能提供消費者多元化的選擇，運用國際化的經營管理將可強化公司之競爭力，此為休閒產業發展之另一趨勢。

(2)、完整的人才培育與教育訓練規劃

本公司雖於100年獲得 TTQS 銀牌獎之榮譽，但持續計畫各項訓練課程提高員工的多項技能並發掘培養明日幹部。在新飯店陸續投入市場及景氣復甦之際，人材的培養及聘請到適任員工及整合全飯店人力資源為更重要的議題。重視員工福利及各階段的訓練課程，讓各個員工發揮其優勢，適才適用激發潛能，期許能提供超越客戶期望之服務，使客戶及員工均獲得滿足。

七、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影響

本公司位於墾丁地區，以提供觀光旅館客房及餐飲等服務為主，主要競爭對手為墾丁凱撒大飯店、墾丁福華渡假飯店、悠活麗緻渡假村、福容大飯店、小墾丁牛仔渡假村等。因觀光飯店易受國內外經濟因素、天候氣象，以及飯店經營管理技術差異影響，造成競爭力不同。

101 年由於政府大力協助推動各項提升台灣觀光品質形象，呈現臺灣最令國內外旅客感動的服務與活動，101 年全年來臺旅客累計 731 萬 1,470 人次，創歷年來臺人次新高，與 100 年同期相較成長 20.11%。主要客源市場人次及與 100 年同期比較之成長率分別為：日本 143 萬 2,315 人次 (10.62%)、港澳 101 萬 6,356 人次 (24.26%)、韓國 25 萬 9,089 人次 (6.66%)、中國大陸 258 萬 6,428 人次 (44.96%)、美國 41 萬 1,416 人次 (-0.29%)、新加坡 32 萬 7,253 人次 (9.23%)、馬來西亞 34 萬 1,032 人次 (10.76%)、歐洲 21 萬 8,045 人次 (2.78%)、紐澳 7 萬 4,331 人次 (6.95%)。

貳、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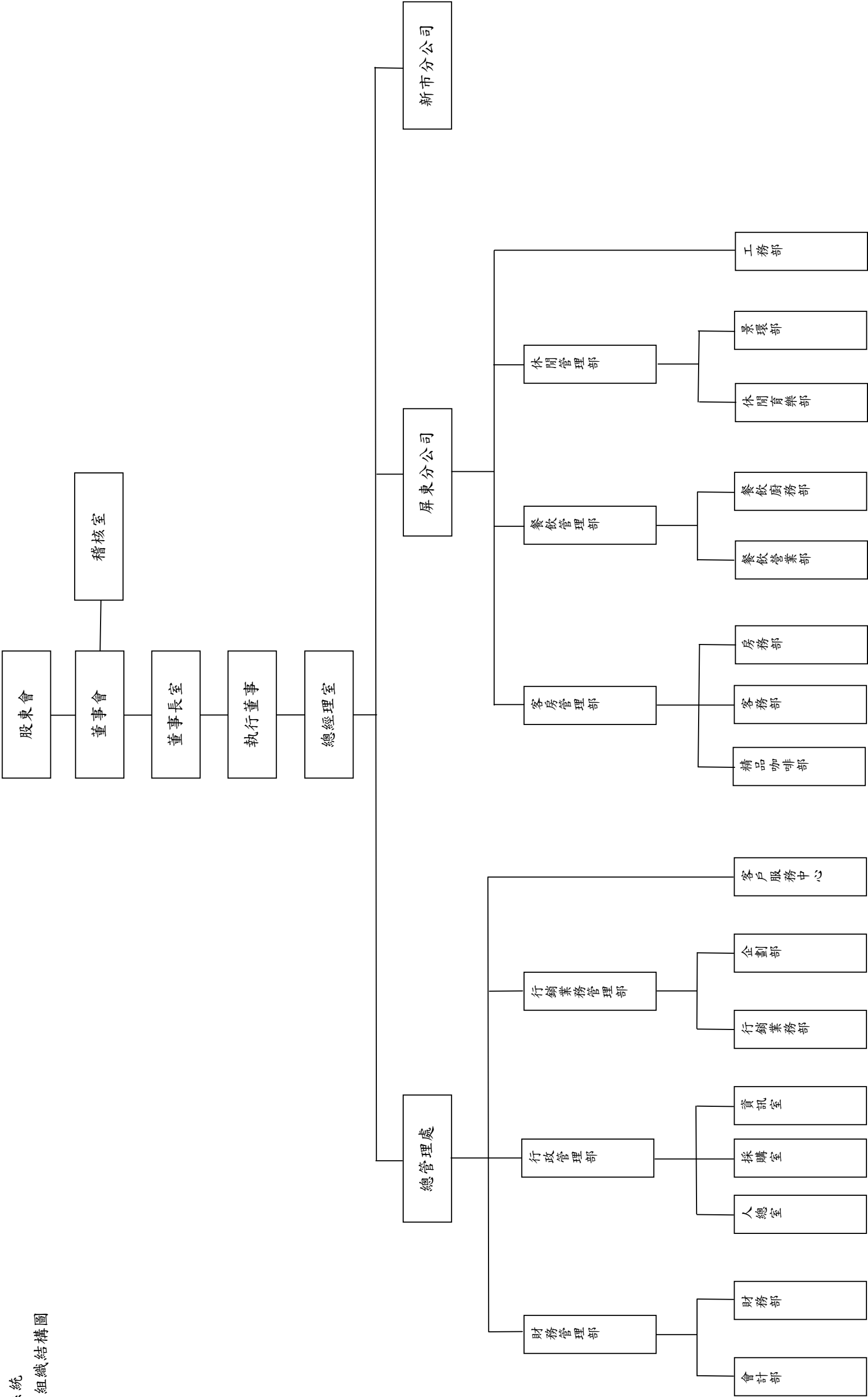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 公司沿革：

- | | |
|---------------|---|
| 民國 84 年 09 月 | 成立景海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入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經營。 |
| 民國 84 年 12 月 | 取得林務局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經營權。 |
| 民國 87 年 05 月 | 成立屏東分公司，進行林務局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一期之改建，籌備林務局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一期之飯店經營，即現在之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
| 民國 87 年 10 月 | 以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對外正式開幕營運。 |
| 民國 88 年 04 月 | 向林務局報備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二期開發及進行規劃。 |
| 民國 89 年 11 月 | 辦理現金增資 2 億 2,5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 億 1,500 萬元。 |
| 民國 90 年 12 月 | 辦理現金增資 4,625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 億 6,125 萬元。 |
| 民國 91 年 06 月 | 原墾丁海水浴場整修完工，並以夏堤邑渡假村及大灣海水浴場對外營業。 |
| 民國 92 年 07 月 | 完成夏都二館(馬貝雅館)客房暨戶外休閒設施區(成人泳池、水療池、海灣吧台及 BBQ 區)。 |
| 民國 94 年 09 月 | 興建夏都第三館(波西塔諾館)。 |
| 民國 95 年 03 月 | 「八寶公主廟前遊憩區」完工，並對外營業。 |
| 民國 96 年 01 月 | 本公司名稱由『景海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96 年 02 月 | 夏都第三館(波西塔諾館)完工並正式營運。 |
| 民國 96 年 05 月 | 經高雄市政府核准盈餘轉增資 5,419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4 億 1,544 萬元。 |
| 民國 96 年 06 月 | 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4,154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4 億 5,698 萬元。 |
| 民國 97 年 04 月 | 經濟部核准現金增資 8,225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 億 3,923 萬元。 |
| 民國 97 年 06 月 | 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2,696 萬元，實收資本額 5 億 6,619 萬元。 |
| 民國 98 年 08 月 |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
| 民國 98 年 09 月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准予本公司股票興櫃買賣，並於 9 月 17 日正式掛牌。 |
| 民國 99 年 06 月 | 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6,794 萬元，實收資本額 6 億 3,414 萬元。 |
| 民國 100 年 07 月 | 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6,341 萬元，實收資本額 6 億 9,755 萬元。 |
| 民國 101 年 01 月 | 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行政院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申請上市。 |
| 民國 101 年 03 月 | 本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
| 民國 101 年 03 月 | 經濟部核准現金增資 7,301 萬元，實收資本額 7 億 7,056 萬元。 |
| 民國 101 年 07 月 | 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3,853 萬元，實收資本額 8 億 0,909 萬元。 |
| 民國 101 年 08 月 | 獲得 SGS 認證 Qualicert 服務認證標章。 |
| 民國 101 年 10 月 |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榮獲中華民國觀光旅館最高評等「五星級觀光飯店」之榮譽。 |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所營業務
稽核室	評估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效率、提報稽核報告、適時提供改善建議、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
總經理室	1.組織編制人數之規劃、修訂。 2.管理有關呈核、呈報報表及案件之分析、審核。 3.預算編制協助建立及管理。 4.投資計劃案之審核、追蹤。
總管理處	1.負責後勤單位之管理。 2.負責行銷業務部門之銷售策略、銷售目標及銷售預測審核、追蹤及檢討。
財務管理部	督導會計制度之規劃與執行、審核各項交易事項之合理性與適法性、進行稅賦規劃及財務管理、各項費用控管及股務業務之規劃與執行、資金調度及籌資工具之分析比較與執行。
行政管理部	1.督導人事及總務相關管理作業、人員之招募離退、薪資福利作業及教育訓練計劃執行、行政支援作業。 2.督導採購相關管理作業。 3.督導規劃並導入公司電腦化管理系統、網路之建置維護與管控、資訊安全機制之擬定與執行、電腦軟硬體之規劃與維護、整體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行銷業務管理部	1.負責各區業務推廣及客戶服務、市場資訊及競爭對手資訊之收集、訂定銷售目標及銷售預測計畫。 2.負責產品銷售策略之規劃制定與推行、收集分析產品發展趨勢、產品規格及競爭對手產品等市場資訊、展覽工作之規劃及執行。 3.負責國際業務開發及外國人接待。
客戶服務中心	彙總及統計客戶意見，並將意見轉知各負責單位。
屏東分公司	負責墾丁夏都沙灘酒店之營運管理。
客房管理部	1.督導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客房之清潔與管理。 2.督導墾丁夏都沙灘酒店現場狀況之處理及客訴之處理。 3.審查營業報表，掌握住房率。 4.業務績效檢討與成本控制。
餐飲管理部	1.營運方針執行與修正，提昇餐飲服務水準。 2.督導各項設備器具之管理及生鮮、南北貨品控制。 3.督導各餐廳之環境品質、清潔、衛生、安全。
休閒管理部	1.督導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內部之維修及維護。 2.督導及協調墾丁夏都沙灘酒店之活動安排。 3.督導墾丁夏都沙灘酒店之景觀維護。
新市分公司	負責台南地區之飯店、餐飲及管理經營開發。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現 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長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註1)	99.04.19	3 年	87.06.20	19,760,806	34.90%	21,441,235	26.50%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代表人：陳漢圳	99.04.19	3 年	96.05.09	743,820	1.31%	962,204	1.19%	687,289	0.85%	—	—	台大農業經濟系 官田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致和證券 總經理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董 事	陳重憲	99.04.19	3 年	96.05.09	682,535	1.21%	882,926	1.09%	0	0	0	0	加州大學經濟系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副董事長 官田鋼鐵(股)公司董事、執行副總經理 嘉園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塑寶實業(股)公司 董事 威世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夏都投資(股)公司 董事	無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註1)	99.04.19	3 年	87.06.20	19,760,806	34.90%	21,441,235	26.50%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 事	代表人：游國芳	99.04.19	3 年	97.03.01	—	—	—	—	376,375	0.47%	—	—	美國紐約理工大學碩士 台電董事長 機要祕書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執行董事	無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9.04.19	3 年	90.02.06	12,857,484	22.71%	16,317,441	20.17%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 事	代表人：徐逸治	99.04.19	3 年	90.02.06	—	—	—	—	—	—	—	—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鋼公司 組長	中欣開發(股)公司 副總 群欣置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林崇仁	99.04.19	3 年	99.04.19	—	—	—	—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屏東科技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專員	聖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鳳高電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桃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屏東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兼任講師	無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現 在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 立 董 事	何 東 波	99.11.09	2.4 年	99.11.09	—	—	—	—	—	—	—	—	美國西北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哲學博士 立德大學資產管理與城鄉規劃系教授 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委員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畫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台灣省政府住宅及都市發展局企劃處幫工程司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副校長	無		
獨 立 董 事	蘇 明 道	100.08.05	1.8 年	100.08.05	—	—	—	—	—	—	—	—	東吳大學法律系 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稅務員	蘇明道律師事務所 所長 長華電材（股）公司 獨立董事 倉佑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監 察 人	杜 秋 萍	99.11.09	2.4 年	99.11.09	550,000	0.87%	635,250	0.79%	—	—	—	—	淡江大學歷史學系 FURNITURE MALL 經理 亞特蘭大台灣商會秘書	無	無		
監 察 人	蘇 運 泰	99.11.09	2.4 年	99.11.09	101,392	0.16%	117,107	0.14%	—	—	—	—	建業高中	嘉總企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 嘉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監 察 人	陳 建 興	100.08.05	1.8 年	100.08.05	—	—	—	—	46,200	0.06%	—	—	崑山工專電子工程 系	遠配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陳企業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		

註1：新喜股份有限公司於101年4月3日向經濟部申請變更公司名稱為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官田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00.00%)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00.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30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保利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54%)、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9.25%)、嘉績百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2.65%)、陳重憲(2.34%)、陳協同(1.82%)、薛年真(1.49%)、美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9%)、堃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4%)、花旗(台灣)託管(1.30%)、薛百雅 (1.05%)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20.0%)、兆豐商銀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3.77%)、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7%)、勞工保險局(1.56%)、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48%)、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39%)、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兆豐商銀保管九一鋼管株式會社投資專戶(0.97%)、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0.94%)、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0.82%)。

4.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2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註 1)															
代表人：陳溪圳				✓	✓			✓	✓		✓	✓	✓		無
代表人：游國芳				✓	✓		✓	✓	✓	✓	✓	✓	✓		無
陳重憲				✓				✓	✓		✓	✓	✓	✓	無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逸治															
				✓	✓		✓	✓		✓	✓	✓	✓		無
林崇仁	✓	✓	✓	✓	✓	✓	✓	✓	✓	✓	✓	✓	✓	✓	1
何東波	✓		✓	✓	✓	✓	✓	✓	✓	✓	✓	✓	✓	✓	無
蘇明道		✓	✓	✓	✓	✓	✓	✓	✓	✓	✓	✓	✓	✓	2
杜秋萍			✓	✓	✓		✓	✓	✓	✓	✓	✓	✓	✓	無
蘇運泰			✓	✓	✓		✓	✓	✓	✓	✓	✓	✓	✓	無
陳建興			✓	✓	✓		✓	✓	✓	✓	✓	✓	✓	✓	無

註 1：新喜股份有限公司於 101 年 4 月 3 日向經濟部申請變更公司名稱為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註：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與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屏東及新市分公司 經理人	蔡德祥	97.03.01	24,082	0.03%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系 日陞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林憲昌	95.09.01	0	0	0	0	0	0	國際商專 國際貿易科 帝國大飯店 客房部經理 夏都沙灘酒店 副總經理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董事 瑞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餐飲管理部 副總經理	潘昇陽	90.02.21	10,309	0.01%	0	0	0	0	左營高中 夏都沙灘酒店餐飲部經理 夏都沙灘酒店餐飲管理部 協理	無	無	無	無
行銷業務管理部 副總經理	李維德	88.10.11	5,250	0.01%	0	0	0	0	環球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 院 觀光與餐飲旅館系 夏都沙灘酒店業務經理 南台灣觀光飯店經理	無	無	無	無
客房管理部 副總經理(註1)	邱顯順	88.09.10	5,250	0.01%	0	0	0	0	屏東農業專科學校食品工 業科 夏都沙灘酒店公關經理 夏都沙灘酒店客房管理部 協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管理部協理	張曉雯	94.12.01	10,500	0.01%	0	0	0	0	成功大學企管系 夏都沙灘酒店財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部協理	蔡惠華	99.03.15	10,500	0.01%	0	0	0	0	嘉義大學管理學院 EMBA 威世貿易(有)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註1：客房管理部邱顯順協理，102年1月1日晉升客房管理部副總經理。

2.監察人之酬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杜秋萍	0	0	0	0	234	234	0.17%	0.17%	無
監察人	蘇運泰									
監察人	陳建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杜秋萍、蘇運泰、陳建興	杜秋萍、蘇運泰、陳建興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3 人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蔡德祥	3,132	3,132	198	198	780	780	76	0	76	0	2.95%	2.95%	0	0	0	0	無
執行副總經理	林憲昌																	
副總經理	潘昇陽																	
副總經理	李維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蔡德祥、林憲昌、潘昇陽、李維德	蔡德祥、林憲昌、潘昇陽、李維德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含)以上		
總計	4人	4人

5.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陳溪圳	0	206	206	0.15%
	副董事長	陳重憲				
	執行董事	游國芳				
	總經理	蔡德祥				
	執行副總經理	林憲昌				
	副總經理	潘昇陽				
	副總經理	李維德				
	協理(註)	邱顯順				
	協理	蔡惠華				
	協理	張曉雯				

註：客房管理部邱顯順協理，102 年 1 月 1 日晉升客房管理部副總經理。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4,699	4,699	5,022	5,022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3.59%	3.59%	3.54%	3.54%
監察人酬金總額	301	301	234	234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23%	0.23%	0.17%	0.1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額	2,438	2,438	4,186	4,18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86%	1.86%	2.95%	2.9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1年度（5次）及102年度（4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共9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 註
董 事 長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溪圳	9	0	100%	
董 事	陳重憲	9	0	100%	
董 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芳	9	0	100%	
董 事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逸治	9	0	100%	
獨立董事	林崇仁	9	0	100%	
獨立董事	何東波	4	5	44%	
獨立董事	蘇明道	6	2	67%	
監 察 人	杜秋萍	9		100%	列席
監 察 人	蘇運泰	9		100%	列席
監 察 人	陳建興	9		100%	列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 落實公司治理並提昇資訊透明度：董事會運作均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遵循此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2) 董監進修：本公司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使董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 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1年度（5次）及102年度（4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9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杜秋萍	9	100%	
監察人	蘇運泰	9	100%	
監察人	陳建興	9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員工及股東可透過 e-mail 與監察人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定期每半年與會計師以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務及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三)本公司訂定「轉投資事業監理程序」外，與各關係企業間、資產、財務管理權責皆相當明確，並依公司內部控制作業進行相關事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於99年4月19日股東常會，選任3席符合獨立董事資格，並已配合證交法修訂章程將獨立董事納入規範，並將3位獨立董事學經歷，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公告。 (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為正風聯合會計事務所之周銀來及賴永吉會計師，其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故無獨立性問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本公司最近訊息及溝通管道，並設有股東專欄信箱，有需要可隨時電話或e-mail等方式連絡。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有專人負責維護資料之更新。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本公司網址： http://www.ktchateau.com.tw/ (二)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外，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4月14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及第一屆委員設置。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1. 本公司已於99年5月21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落實執行。 2. 為提高公司治理精神，亦陸續訂定「道德行為準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以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實務守則」等辦法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本公司並確實遵循。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保障員工基本權益，如為員工辦理勞、健保、定期員工健康檢查及員工宿舍，方便遠地員工使用，並訂定「員工受訓補助管理辦法」、「員工在職進修獎勵辦法」以及「教育訓練管理辦法」鼓勵員工進修，增進技能。 2. 僱員關懷： 本公司除重視勞工安全及福利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協調委員會，以確保員工權益。 3. 投資者關係 “ 本公司除依相關規定，將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外，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專區」，投資人可透過該專區了解公司相關資訊，並隨時得與本公司股務或發言人聯繫或提出建議。 4.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並依各項作業規定辦理，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並秉持誠信互益原則與其往來。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公司則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自選任後每年至少就法律、財務或會計專業知識進修三小時以上，並取得相關證明文件。 101年度進修情形說明如下表：					
稱 職	姓 名	日 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 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溪圳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101.12.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1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董 事	陳重憲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董 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芳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董 事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逸治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獨立董事	林崇仁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獨立董事	何東波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獨立董事	蘇明道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監 察 人	杜秋萍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監 察 人	蘇運泰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監 察 人	陳建興	101.6.1	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遵行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定期及不定期執行查核以進行風險管理；此外本公司亦投保與業務相關保險，如公共意外險、火險、雇主意外險等降低各種風險。					
8.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設有官方網站，設置「常見問題專區」，提供消費者各項消費資訊。 (2)本公司銷售之「有價票券」，依交通部觀光局制定之「旅館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定辦理，目前委託金融機構（台新銀行以及第一商業銀行）提供足額履約保證。 (3)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專責處理客戶服務之相關問題。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司為了降低並分散董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因違法行為所應負之賠償責任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已購買董監事之責任保險，保險單號碼：JCS0504147/2012-186(保險期間：101/ 8 /20~102/ 8 /20)。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 經理人（總經理、財會主管、稽核主管）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教育訓練：			
職 稱	姓 名	受訓課程	受訓時數(小時)
總經理	蔡德祥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財務、會計主管	張曉雯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介紹與因應	3小時
		101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第八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小時
內部稽核主管	劉淑貞	電腦稽核財會資料處理與經營分析應用課程（單元四）	14小時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100年4月14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委任本公司三席獨立董事林崇仁先生、何東波先生、蘇明道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由林崇仁先生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任期自100年4月14日起，卸任日期隨本屆董監事一併卸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備註 （註2）
		商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崇仁	✓	✓	✓	✓	✓	✓	✓	✓	✓	✓	✓	1	否
獨立董事	何東波	✓		✓	✓	✓	✓	✓	✓	✓	✓	✓	無	否
獨立董事	蘇明道		✓		✓	✓	✓	✓	✓	✓	✓	✓	2	否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所述，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本屆委員任期自100年4月14日起至102年5月22日止(102年05月23日召開股東常會進行董監事改選)。100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崇仁	5	100%	
委員	何東波	3	60%	
委員	蘇明道	4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善盡公司之社會責任。 (二) 本公司嚴格把關公司作業細節，以持續帶給旅客優質的服務；並強化公司內部稽核系統，稽核人員不定期將稽核結果呈報董事暨監察人，確保公司營運策略與董事會一致。 (三) 本公司人資訓練或各部門視員工實際工作狀況之需要不定期安排訓練課程，以持續帶給旅客優質的服務；並強化公司內部稽核系統。公司內部設有員工工作規章及人事評估(鑑)機制小組管理辦法，並確實據以實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水資源之再利用： 1、對於生活污水全數予以回收並再利用做為澆灌用水、清洗等雜用水使用。 2、泳池及SPA之用水採用自動循環過濾系統予以回收過濾及使用。 3、於園區建築物屋頂架設雨水回收貯流系統，收集雨水並將雨水經屋頂排水孔排入雨水收集貯留槽，提供全區綠地、樹木澆灌等次級用水使用。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本公司於92年建置完成合於排放標準之污水處理設備並取得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屏府環水貯許字號00010-00號），設置乙級廢水處理環保專責人員（陳建志，(90)環署訓證字第GB161292號）。 (四) 本公司為配合節能減碳及降低全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以泳池區的SPA池改施作熱泵節能工程及取代現有柴油鍋爐。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工作規章依勞基法及相關勞工法令明訂於「員工手冊」中，包括休假、工作時數、退休金及勞工保險等均已符合勞基法訂定標準。 (二) 本公司制訂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俾供員工遵循。 (三) 本公司藉由跨部門會議、晨會、週會、以及月會，進行跨部門間之溝通，並由部門主管將其結果傳達給部屬，或以發送備忘錄方式，將結果告知全體員工。 (四) 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負責處理客戶服務之問題。並設有官方網站，設置「常見問題專區」，提供消費者各項消費資訊。期間如果有任何消費問題，可於本公司官方網站，發送電子郵件通知本公司，或亦可直接撥打電話進本公司，將由專人進行服務。 (五)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並依各項作業規定辦理，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並秉持誠信互益原則與其往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 本公司秉持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之原則與心意，不定期參加各項社會公益或地方活動，例如協助國小游泳訓練、無動力獨木舟體驗訓練，路燈認養..等，本公司均主動詢問接洽配合。若主管機關推行各式活動時，本公司亦身先士卒鼎力相挺，提供必要資源例如人力、場地或必要之預算協助。 本公司因應取之於地方回饋於地方之立場，公司員工遴選任用採本地化人力資源為主。大專院校建教合作亦是本公司回饋社會另一作為，能夠永續教育下一代觀光遊憩業人才是公司即定政策，本公司建教合作方案推展執行多年已有相當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雖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均依相關規定於公開說明書、股東會年報及本公司網站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善盡公司之社會責任。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環保方面：本公司對於環保悉依法令執行管控，請參閱環保支出資訊。 2.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方面：本公司為回饋及配合地方發展優先提供就業機會給在地居民。除致力於本業經營，尊重股東權益之外，不定期參與社會公益慈善事業活動，善盡企業經營之義務及責任。 3.消費者權益方面：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負責處理客戶服務之問題。 4.人權方面：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公司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5.安全衛生方面：本公司有關安全衛生係配合政府法令執行管控。 6.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本公司秉持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之心意，不定期參加各項社會公益或地方活動，協助國小游泳訓練、提供地方活動救生救護戒護、路燈認養等。民國93年起，與體委會「海洋運動推廣小組」合作，推動海洋獨木舟活動予遊客，藉此介紹海洋生態，加強環境教育宣導，亦結合地方特色生態，安排房客導覽行程以宣導保育觀念，以其結合遊憩與環保並重之精神。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 本公司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二) 本公司於100年5月13日增訂「誠信經營守則」，以作為公司誠信經營之規範，亦秉持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三) 本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 本公司商業活動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為原則。 (二)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三) 本公司組織應於其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四) 本公司員工及股東可透過e-mail與監察人溝通。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監察人定期每半年與會計師以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網站、員工投書信箱以及發言人聯繫平台，提供檢舉與申訴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年報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善盡公司之社會責任。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2.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本程序內容，俾利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遵循。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4日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溪圳

簽章

總經理：蔡德祥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依據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101 年 11 月 14 日函，本公司經理人潘昇陽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短線交易，該項利益應自 101 年 3 月 15 日起至交付公司時，依民法第 203 條規定計算法定利息歸入公司。

本公司經理人潘昇陽，已於 101 年 11 月 29 日將其差價歸入公司。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7 日將其行使結果函覆主管機關結案。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2 年 4 月 30 日

日 期	股東會/ 董事會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01.02.03	股東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1.02.03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現金增資基準日及現金增資相關事宜。 3.通過本公司擬終止興櫃掛牌日期案。 4.通過一百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5.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分配案。 6.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一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8.通過本公司訂定「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作業辦法」案。 9.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分配董監事酬勞案。
101.4.26	股東會	1.通過一百年度營業報告。 2.通過監察人審查一百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通過一百年度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 4.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通過公司一百年度盈餘分配案。 6.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01.04.26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訂定「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處理程序」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案。 4.通過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5.通過本公司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相關事宜。 (訂定股票發放日 101 年 5 月 2 日)
101.06.01	董事會	1.通過一百年度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暨其他相關作業日程案。 (現金股利發放日：101 年 7 月 11 日) 2.通過訂定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配發基準日暨其他相關作業日程。

日 期	股東會/ 董事會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01.08.17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101.12.27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 2.通過 102 年度稽核計劃案。 3.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02.01.15	董事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4.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股東臨時會召開事宜。
102.02.01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擬購置屏東縣恆春鎮恆東段土地。
102.03.04	股東 臨時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02.03.0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董監事酬勞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8.通過一〇一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9.通過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10.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02.04.09	董事會	1.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資訊及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銀來	賴永吉	101.01.01~101.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2 年 03 月 04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因應本公司業務及管理需求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00 年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原因為會計原則變動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 揭露者)	無
---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李季珍、廖鴻儒
委 任 之 日 期	102 年 03 月 04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 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 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 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 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630,000) 2,530,620	0	0	0
	代表人：陳溪圳	45,819	0	0	0
	代表人：游國芳	0	0	0	0
董 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	(300,000) 777,021	0	0	0
	代表人：徐逸治	0	0	0	0
董 事	陳重憲	42,044	0	0	0
獨立董事	林崇仁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東波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明道	0	0	0	0
監 察 人	杜秋萍	30,250	0	0	0
監 察 人	蘇運泰	5,576	0	0	0
監 察 人	陳建興	0	0	0	0
總 經 理 屏東及新市分公司 經理人	蔡德祥	11,146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林憲昌	0	0	0	0
副總經理	潘昇陽	(67,000) 11,252	0	(10,000)	0
副總經理	李維德	5,250	0	0	0
副總經理	邱顯順	5,250	0	0	0
協理	蔡惠華	10,500	0	0	0
財(會)部門主管	張曉雯	10,500	0	0	0
大股東	中環(股)公司(註)	0	0	1,420,000	0
大股東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者	中嘉國際投資(股) 公司(註)	0	0	0	1,000,000

註：102.01.02 新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 股權質押資訊：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設質交易相對人非為關係人。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年3月2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姓名)	關係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王靖發(註)	21,441,235 —	26.50% —	— —	— —	— —	— —	— —	— —	
代表人：陳溪圳	962,204	1.19%	687,289	0.85%	—	—	—	—	
代表人：游國芳	—	—	374,375	0.46%	—	—	—	—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鄒若齊(註)	16,317,441 —	20.17% —	— —	— —	— —	— —	— —	— —	
代表人：徐逸治	—	—	—	—	—	—	—	—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招棍(註)	8,090,013 —	10.00% —	— —	— —	— —	— —	— —	— —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翁明顯(註)	4,625,150 —	5.72% —	— —	— —	— —	— —	— —	— —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鄭宗安(註)	4,300,900 —	5.32% —	— —	— —	— —	— —	— —	— —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 負責人：薛年真(註)	2,440,958 785,148	3.02% 0.97%	— —	— —	— —	— —	— —	— —	
陳溪圳	962,204	1.19%	687,289	0.85%	—	—	—	—	
陳重憲	882,926	1.09%	—	—	—	—	—	—	
薛年真(註)	785,148	0.97%	—	—	—	—	—	—	
胡君豪(註)	728,140	0.90%	—	—	—	—	—	—	

註：除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其他內部人外，本公司無法取得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本公司無轉投資事業。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02 年 3 月 20 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6.05	10	49,980,000	499,980,000	41,543,750	415,437,500	盈餘轉增資 54,187,500 元	無	註 1
96.06	10	49,980,000	499,980,000	45,698,125	456,981,250	盈餘轉增資 41,543,750 元	無	註 2
97.04	12	75,000,000	750,000,000	53,923,125	539,231,250	現金增資 82,250,000 元	無	註 3
97.06	10	75,000,000	750,000,000	56,619,281	566,192,810	盈餘轉增資 26,961,560 元	無	註 4
99.07	10	75,000,000	750,000,000	63,413,595	634,135,950	盈餘轉增資 67,943,140 元	無	註 5
100.07	10	75,000,000	750,000,000	69,754,955	697,549,550	盈餘轉增資 63,413,600 元	無	註 6
101.03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7,055,955	770,559,550	上市前現金增資 73,010,000 元	無	註 7
101.0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0,908,752	809,087,520	盈餘轉增資 38,527,970 元	無	註 8

註 1：業於 96 年 5 月 21 日經高雄市政府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9600550910 號函核准。

註 2：業於 96 年 6 月 8 日經經濟部經授中字第 09632235400 號函核准。

註 3：業於 97 年 4 月 28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701091980 號函核准。

註 4：業於 97 年 6 月 27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701140790 號函核准。

註 5：業於 99 年 05 月 21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6015 號函核准。

註 6：業於 100 年 6 月 8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6376 號函核准。

註 7：業於 101 年 1 月 10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65081 號函核准。

註 8：業於 101 年 5 月 24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3389 號函核准。

2.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2 年 3 月 2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上市普通股	80,908,752	39,091,248	120,000,000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2 年 3 月 2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	22	3,918	8	3,948
持 有 股 數	—	—	58,411,556	22,476,146	21,050	80,908,752
持 股 比 例	—	—	72.19%	27.78%	0.0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02 年 3 月 20 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305	163,448	0.20%
1,000 至 5,000	2,158	3,585,736	4.43%
5,001 至 10,000	237	1,580,436	1.95%
10,001 至 15,000	74	828,150	1.02%
15,001 至 20,000	29	507,764	0.63%
20,001 至 30,000	42	970,408	1.20%
30,001 至 50,000	37	1,428,143	1.77%
50,001 至 100,000	17	1,074,259	1.33%
100,001 至 200,000	23	2,978,839	3.68%
200,001 至 400,000	8	2,207,589	2.73%
400,001 至 600,000	3	1,601,648	1.98%
600,001 至 800,000	7	4,921,505	6.08%
800,001 至 1,000,000	2	1,845,130	2.28%
1,000,001 以上	6	57,215,697	70.72%
合 計	3,948	80,908,752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2 年 3 月 20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官田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1,441,235	26.50%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6,317,441	20.17%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090,013	10.00%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4,625,150	5.72%
中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00,900	5.32%
嘉績百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440,958	3.02%
陳溪圳	962,204	1.19%
陳重憲	882,926	1.09%
薛年真	785,148	0.97%
胡君豪	728,140	0.9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註 1)	最高	48.84	70.00	41.70
	最低	34.00	33.45	38.50
	平均	45.33	46.31	40.03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14.18	16.03	16.04
	分配後	13.48	16.03	16.04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9,755	79,397
	每股盈餘 (註 2)	調整前	1.88	1.78
		調整後	1.79	1.78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7	0.7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5	0.5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24.11	26.02
	本利比		64.76	66.26
	現金股利殖利率		1.54%	1.51%

註 1：本公司於 101 年 03 月 14 日掛牌上市，當年度股價包含上市前興櫃市場成交價格。

註 2：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02 年 03 月 04 日第六屆一百零二年度第三次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註 3：上開兩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報資料，惟當年度截至 102 年 03 月 31 日為本公司自結數。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自民國 100 年起至 137 年止，公司為單一營運據點之年度，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將保留 20%特別盈餘公積做為擴點基金。

年度盈餘扣除前一項及二項後，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

一、百分之二十擴點基金。

二、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分派盈餘時，其中：

一、全體董監事酬勞配發 1%以下

二、員工紅利配發 1%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分配現金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票不高於百分之七十。

每年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就保留資金應設立擴點基金帳戶，除了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方可停止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及擴點存入基金。

- 1.取得新的營運據點之投資總金額合計須 5 億元以上，且新營運據點連續兩年度投資獲利之情形。
- 2.該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兩倍。

擴點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

擴點基金帳戶投資標的主要以穩定孳息獲利為主，以投資於定期存款、政府債券、債券型基金、ETF 基金及組合型基金等標的為限。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1 年度

期初未分配盈餘	89,562,026
加：101 年度稅後利益	141,692,155
減：法定公積 10%	14,169,216
特別公積 20%	28,338,43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88,746,534
本期分配項目：	
發放股東紅利-股票(0.5 元/股)	40,454,370
發放股東紅利-現金(0.7 元/股)	56,636,132
期末未分配盈餘	91,656,032
備註：	
1、配發員工紅利為 980,712 元	
2、配發董監酬勞為 0 元	

註 1：本公司於 101 年 02 月 03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自民國 100 年起至 137 年止，公司為單一營運據點之年度，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將保留 20%特別盈餘公積做為擴點基金。

註 2：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0,908,752 股。

註 3：本公司實際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80,908,752 股，本期擬發放股東紅利金額為 97,090,502 元，每股約 1.2 元，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分別為每股 0.5 元與 0.7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分配101年度盈餘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809,088仟元，分配後實收資本額將增加為新台幣849,542仟元。101年度每股稅後盈餘1.78元，追溯調整後每股稅後盈餘1.70元。無償配股係因應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所需，考量本公司目前仍屬成長階段，無償配股實有其必要性，對本公司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尚不致對每股盈餘造成重大影響。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詳上述(六)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如有差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差異數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101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02年03月04日第六屆一百零二年度第三次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980,712元及董監酬勞0元，與101年度估列認列費用一致。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由於員工紅利已費用化及本公司未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故對每股盈餘已無影響。設算後每股盈餘仍為1.78元。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1年股東會通過之100年度員工紅利934,012元，實際配發金額與原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分析規定。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1. 本次計劃內容

(1)資金來源：

A.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301,000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定訂每股為30.20元溢價發行，募集總金額為220,490仟元。

B.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係供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之用，該案經本公司100年2月22日董事會及100年5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法辦理公開承銷。

(2)執行進度

如期於 101 年第一季完成。

(3)效益說明

增資案已於 101 年第一季底前完成，因此僅列示資產負債相關科目及比率變動情況。

項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增資前)(註 1)	101 年 3 月 31 日 (增資後)(註 2)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482,919	694,860
	流動負債	191,084	172,401
	負債總額	275,437	256,882
財務結構(%)	負債/資產比率	21.78	17.45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比率	766.90	938.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2.73	403.05
	速動比率	229.88	378.82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報資料。

註 2：經會計師核閱財報資料。

由於上述 101 年第一季基本財務資料、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皆較 100 年度明顯上揚及改善，顯示充實營運資金效益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一般旅館業。
- (2) 餐廳業。
- (3) 管理顧問業。
- (4) 競技及休閒體育場館業。
- (5) 水域遊憩活動經營業。
- (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客房收入	436,477	70.12%
餐飲收入	174,149	27.98%
其他收入	11,842	1.90%
合 計	622,46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住宿服務：全館 293 間，可容納 1,000 人

A. 普羅館（雙人房 7 間、家庭房 49 間、家族房 2 間）

取名源於法國南部普羅旺斯，以金黃和寶藍色系構成的建築，一如普羅旺斯的和煦陽光和蔚藍天空，散發出一股溫暖鮮明的氣息，接連著欖仁綠蔭和湛藍海洋，更多了海闊天空的悠然自在。

B. 馬貝雅館（家庭山景房 27 間、家庭海景房 35 間）

依傍著一片美麗的沙灘和海洋，檸檬黃與粉紅相間的輕柔溫潤色彩，在燦爛的陽光映照之下，與海上的粼粼波光交織成地中海式令人感動的悠閒美感，一如 Marbella 的西班牙原文之意－美麗之海，予人深深的旖旎遐思。

C. 波西塔諾館（家庭山景房 8 間、家庭海景房 70 間、蜜月套房 14 間、皇家套房 1 間）

波西塔諾是義大利南部阿瑪爾菲海岸線上最美麗的小鎮。櫛比鱗次的房屋顏色或明艷動人或潔白可人，在藍天碧海中進情揮灑。

(2) 餐飲服務：

A. 愛琴海西餐廳：

座落普羅館一樓，可容納 250 人，供應自助式早餐及晚餐，提供世界各地美食饗宴。

B. 熱海餐廳：

座落普羅館二樓，可容納 250 人，配合愛琴海西餐廳開放，供應自助式早餐及晚餐，提供世界各地美食饗宴。

C. 露天 B B Q：

座落普羅館池畔，可容納 320 人，暑假期間搭配愛琴海西餐廳開放，供應池畔 BBQ 自助式晚餐，提供世界各地美食饗宴。

D.地中海宴會廳：

座落波西塔諾館一樓，可容納 350 人，供應海鮮合菜、中式料理、精緻套餐以及素食套餐。

E.費拉廣場：

座落普羅館，提供婚禮證婚場地、下午茶會及雞尾酒會舉辦。

F.臨海網路咖啡廳：

座落普羅館二樓，提供香醇咖啡、特調冰沙、各類雞尾酒飲品、精緻蛋糕、冰淇淋及下午茶。

G.馬堤斯咖啡酒吧：

座落波西塔諾館三樓，提供香醇咖啡、特調冰沙、各類雞尾酒飲品、精緻蛋糕、冰淇淋及下午茶。

H.香榭咖啡精品店：

座落馬貝雅館一樓，提供香醇咖啡、特調冰沙、各類雞尾酒飲品、精緻蛋糕、冰淇淋及下午茶。

I.巴貝多星屋：

座落普羅館池畔，提供啤酒、特調冰沙、各類雞尾酒飲品。

(3)精品賣店

A.精品一店

B.精品二店

C.留影館

D.粉紅貓（Hello Kitty）

E. SPA 館

(4)遊憩服務

帆船體驗、獨木舟體驗、趴板教學、水中有氧、射箭、水中排球、沙灘排球、木球、趣味高爾夫、電玩室、親子 DIY 等無動力無污染之遊憩活動。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概況

(1) 國際觀光產業現況

世界經濟論壇(WEF)發表觀光競爭力指數報告的目的是衡量各國在發展觀光旅遊產業上的吸引力因素，依據世界經濟論壇（WEF）發布「2013觀光競爭力年報」顯示，瑞士與德國分別蟬聯全球觀光競爭力的冠軍與亞軍，新加坡則拿下全球觀光競爭力第10名，及亞太區域觀光競爭力冠軍，三國都是常勝軍，。台灣在140個國家排名第33名，較2011年進步4名，在亞太地區排名第7，扣除紐、澳兩國，台灣名列亞洲觀光五大強國。

(2) 國際旅客來台觀光發展現況

台灣 2011 年觀光外匯收入逾 110 億美元，年成長 26.4%，入境旅客為 608.7 萬人次，也較 2010 年成長 9.34%。觀光外匯收入與國際旅客數同時創歷史新高，客源仍以陸客為最大宗。行政院核定了 2013 年度經建目標經濟成長（GDP 年增率）3.8%，當中 1.10%來自民間消費。交通部觀光局則表示，響應經濟動能推升方案，目標明年帶動 4,00 億元觀光外匯收入。

全年來台國際旅客達7,311萬人次，成長9.34%，全年觀光外匯收入可望上衝3,300億元，帶動觀光周邊產業經濟大幅成長，觀光局發布「近十年來臺旅客及國民出國人次變化」，去年來臺旅客超過608.7萬人次，較99年成長9.34%，全年觀光外匯收入首度突破百億美元，達110.65億美元，換算新台幣約為3,260億元，年增26.91%，旅客人數與觀光收入雙創歷史新高，其主要得力於「中國大陸」、「日本」、「東南亞」及「港澳」等四大主力市場(見表一)。

隨著觀光人數不斷刷新紀錄，帶動飯店旅遊產業的觀光收入大躍升。統計顯示，台灣地區觀光外匯收入，已從98年的新台幣2,114.6億元，大幅成長至去年的新台幣3,260億元，若以1.2%成長率保守估計，今年可望上看新台幣3,300億元。

交通部觀光局95至100年台灣整體觀光收入現況表顯示(見表二)，面對近年國民旅遊市場漸趨成熟飽和，觀光局傾全力以各種創新行銷、國際宣傳擴大台灣觀光版圖。檢視最近三年相關數據，100年台灣整體觀光收益達6,363億元，觀光外匯收入3,260億元、國人國內旅遊3,103億元，99年整體觀光收入為5,140億元，觀光外匯收入2,795億元、國人國內旅遊2,381億元，其中國人國內旅遊因經濟復甦成長至722億元，觀光外匯收入成長至465億元，足見外匯觀光成長力道強勁，且後勢看好。

表一、各國家/地區客源市場來台旅遊人次現況表

單位：人次

國家/地區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日本	1,086,691	1,000,661	1,080,153	1,294,758	1,432,315
港澳	618,667	718,806	794,362	817,944	1,016,356
韓國	252,266	167,641	216,901	242,902	259,089
中國大陸	329,204	972,123	1,630,735	1,784,185	2,586,428
美國	387,197	369,258	395,729	412,617	411,416
歐洲	200,914	197,070	203,301	212,148	218,045
東南亞	725,751	689,027	911,174	1,071,975	1,132,592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表二、95至100年台灣整體觀光收入現況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別	觀光外匯收入	國人國內旅遊	整體觀光收入
100	3,260	3,103	6,363
99	2,759	2,381	5,140
98	2,253	1,828	4,081
97	1,871	1,842	3,713
96	1,712	2,193	3,905
95	1,651	2,243	3,8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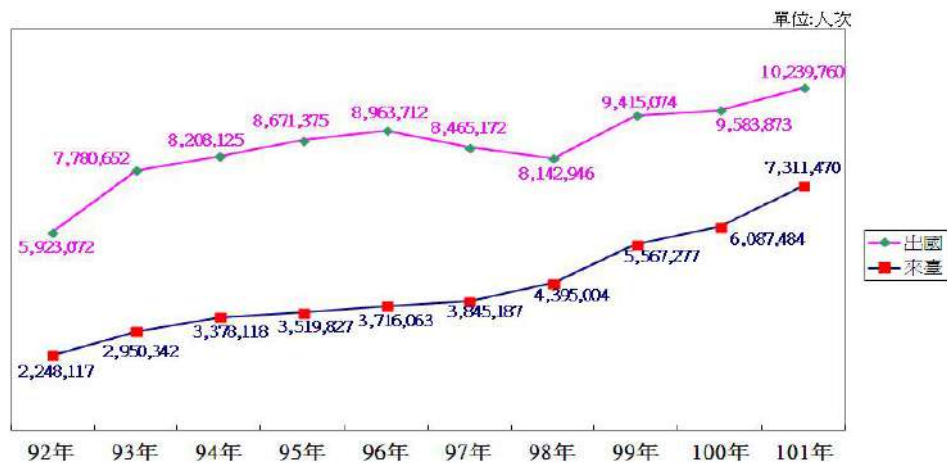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觀光統計圖表。

(3) 國內觀光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01 年度政府持續推動「觀光拔尖領航方案」及「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以「旅行臺灣・感動 100」為主軸，採取多元開放與彈性靈活的行銷手法，全方位針對不同市場客群，提出不同產品，呈現臺灣最令國內外旅客感動的服務與活動，同時也在觀光業者的全力配合下，101 年全年來臺旅客總數衝上 731 萬 1,470 人次新高，較 100 年成長 20.11%（見表三）。另由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的資料顯示，101 年全年恆春半島主要遊憩區的遊客達到 700 萬 8,107 人次，較 100 年成長了 10.52%（見表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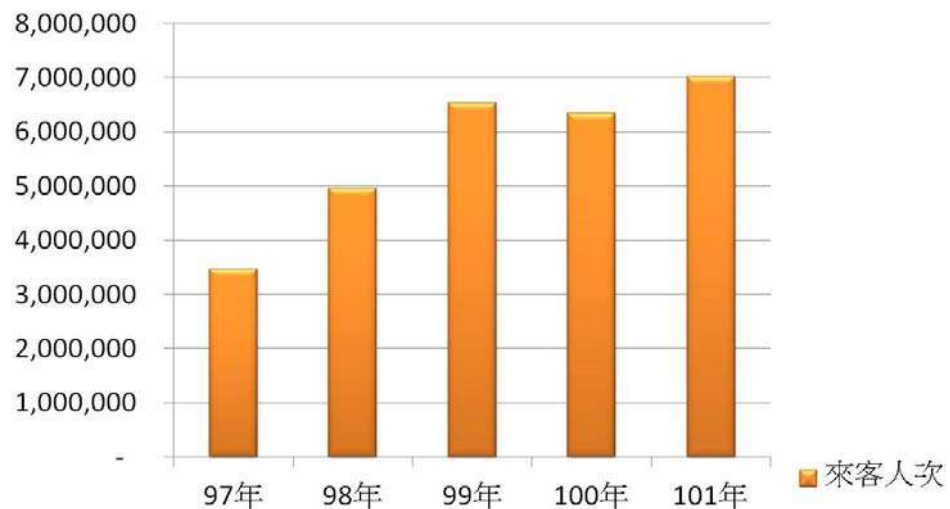
在全球及台灣經濟回穩下，無論是國內旅遊或國外來台旅遊之人次皆有逐年增加之情形（見表五），102 年政府持續推動「觀光拔尖領航方案」及落實行政院「經濟動能推升方案」之「優化觀光提升質量」工作，建構質量併進的觀光環境；並以「旅行臺灣 就是現在」為行銷主軸，訴求全球旅客體驗臺灣的美食、美景與美德，預估屆時創造另一波的新高。

表三、近十年來臺旅客及國民出國人次變化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觀光統計」→「觀光統計圖表」

表四、恆春半島歷年遊客人次統計



年度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遊客人次	3,465,223	4,945,364	6,531,302	6,341,160	7,008,107

※資料來源：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行政服務→「統計資料」→「墾丁國家公園遊客人次統計」

表五、觀光收支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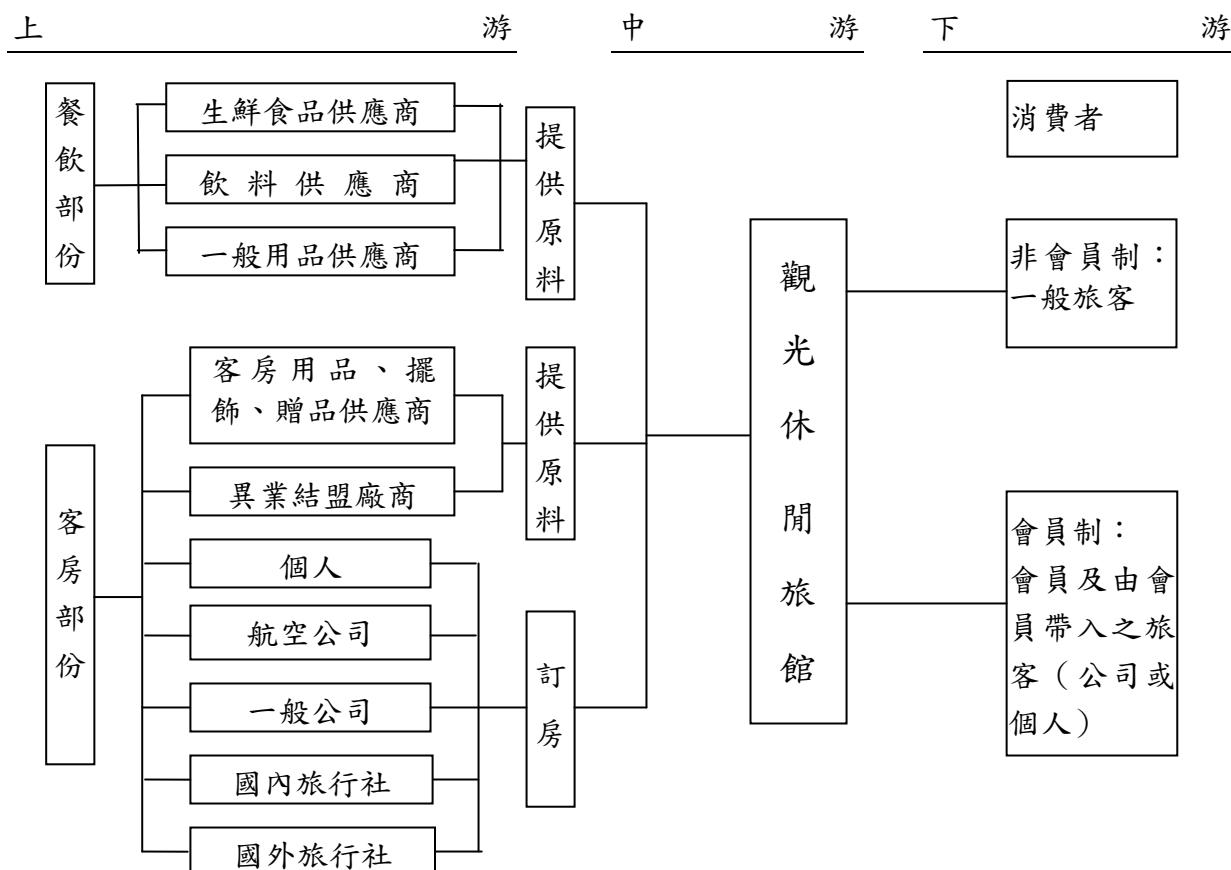
項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觀光收入	總金額	NT\$6,363 億元	NT\$5,140 億元	NT\$4,081 億元
	占 GDP 百分比	4.63%	3.78%	3.28%
	來臺旅客	外匯收入金額	NT\$3,260 億元	NT\$2,759 億元
		來台旅客人次	6,087,484 人次	5,567,277 人次
		每人每日消費額	NT\$7,600 元	NT\$7,008 元
		每人平均停留夜數	7.05 夜	7.06 夜
	國內旅遊	國內旅遊支出總額	NT\$3,103 億元	NT\$2,381 億元
		國人國內旅客人次	1 億 5,227 萬旅次	1 億 2,394 萬旅次
		每人每次消費額	NT\$2,038 元	NT\$1,921 元
觀光支出	國外旅遊	出國旅遊總支出	NT\$4,642 億元	NT\$4,371 億元
		出國旅客人次	9,583,873 人次	9,415,074 人次
		每人每次消費額	NT\$4 萬 8,436 元	NT\$4 萬 6,434 元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觀光統計年報」→「2009 至 2011 年觀光收支統計表」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觀光休閒旅館業者，主要係提供住宿、餐飲、渡假、休閒、會議及運動等設施，以滿足旅客多元化之需求。茲將該產業關聯性圖列示如下：

休閒觀光旅館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精緻化休閒旅遊

隨著國民生活水平的提昇，國人對休閒旅遊品質的要求越來越高。對於休閒設施的完善與否、服務人員素質的提昇及周邊行程的安排規劃，將要求更細膩的服務，因此精緻化的休閒規劃旅遊，將成為業者競爭之主要利器。

B.會員制尊貴禮遇

開發會員制，提供會員專屬的優惠與服務，使旅客對於品牌有認同感，以達永續經營的經營理念。

C.連鎖飯店之經營

全國各風景點投資興建新旅館，或者風景點原有飯店之經營權取得，建立連鎖飯店品牌，提升飯店之形象。

D.複合式休閒整合

由於週休二日的實施，定點旅遊與深度旅遊成為新主流，休旅業者開始推出各種套裝行程之規劃，讓休閒渡假與文化、養生、娛樂、飲食、住宿、運動、交誼、親子活動等多重需求目的之旅遊方式加以整合，以增加消費者的便利性，因此複合式休閒整合將成為未來發展的趨勢。

E.異業結盟之服務

由於市場的需求及產品的變化迅速，為滿足客戶各項需求，並提供更多元化及完善的服務，異業結盟已成為發展之趨勢。

F.國際化之經營管理

休閒產業目前已正式打破區域限制，未來產業發展勢必朝向國際化。因此，採取與國際間飯店經營合作或聯盟模式，能提供消費者多元化的選擇，運用國際化的經營管理將可強化公司之競爭力，此為休閒產業發展之另一趨勢。

4.競爭情形

本公司係屬觀光產業，位於墾丁地區，以提供觀光旅館客房及餐飲等服務為主，主要競爭對手為墾丁凱撒大飯店、墾丁福華渡假飯店、悠活麗緻渡假村、福容大飯店、小墾丁牛仔渡假村等。因觀光飯店易受國內外經濟因素、天候氣象以及飯店經營管理技術差異影響，造成競爭力不同，故本公司除積極提升服務品質或人員素質改進，並進行內部之制度建立，強化組織功能，更全力培養人員，提升公司之專業水準，在墾丁地區係屬具競爭力之飯店。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不適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發展計畫

發展多元化經營以分散經營風險，致力取得其他景點飯店之經營權，或投資興建新飯店，以建立通路優勢，並建立自有品牌產品。

2.短期發展計畫

針對不同目標市場，包裝不同客層之產品，重新規劃配置現有旅遊資源，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擴大收益績效，滿足不同客層之消費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本公司所經營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旅客住宿、餐飲及休閒活動設施，所提供服務地區於墾丁國家公園風景區。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位於墾丁國家公園風景區，同屬該風景區主要飯店包含墾丁福華渡假飯店、墾丁凱撒飯店、悠活渡假村，本公司 101 年度之平均房價及總營收，於 101 年風景區觀光旅館營運總營業收入排行第四（見表四），於墾丁國家公園風景區排行第二。

表四、101 年風景區觀光旅館營運總營業收入排行榜

排名	旅館名稱	住用率	平均房價	房租收入	餐飲收入	其他收入	總收入	FIT 類別	GROUP 類別	類別合計
1	日月潭雲品酒店	70.23%	7,137	386,023	232,631	47,369	666,023	55,563	70,092	125,655
2	礁溪老爺大酒店	71.12%	6,863	344,785	229,795	88,027	662,606	91,436	38,123	129,559
3	墾丁凱撒大飯店	89.37%	5,349	444,456	160,039	37,486	641,980	143,353	55,509	198,862
4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79.80%	5,099	436,483	11,836	174,149	622,468	170,936	70,092	241,028
5	長榮鳳凰酒店(礁溪)	57.77%	6,087	297,276	191,996	98,830	588,102	68,378	45,674	114,052
6	遠雄悅來大飯店	49.87%	3,786	270,165	158,816	100,078	529,059	98,876	73,410	172,286
7	涵碧樓大飯店	81.85%	11,077	318,541	110,776	72,005	501,322	47,597	9,167	56,764
8	墾丁福華渡假飯店	65.90%	3,311	323,416	135,050	32,204	490,669	102,457	148,736	251,193
9	美侖大飯店	73.13%	2,370	217,637	153,744	18,758	390,139	93,081	105,768	198,849
10	娜路彎大酒店	70.09%	3,169	224,400	100,640	19,671	344,711	44,498	182,344	226,842
11	知本老爺大酒店	61.86%	3,972	163,677	83,931	38,009	285,618	62,713	33,326	96,039
12	太魯閣晶英酒店	57.98%	3,328	112,990	73,844	30,900	217,734	43,400	21,775	65,175
13	日月行館	31.26%	11,372	119,037	73,348	19,934	212,319	11,756	9,180	20,936

註:1.單位：人次，%，新台幣元，新台幣仟元，未稅。

2.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累計月報表」→「觀光旅館營運統計月報表」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供需狀況：

就需求面而言，隨著經濟成長發展、個人所得提高、生活品質提升、社會價值觀改變、休閒觀念的建立及普及化，以及配合政府週休二日政策、公務人員休假政策等推動，將有助休閒產業需求之提昇。

就供給面而言，觀光休閒旅館受限於土地取得不易、環境評估嚴格、投資成本龐大且客房不具儲存性，無法隨市場供需作調節，使客房供給不及需求增加之速。觀光休閒產業未來仍具發展空間，唯有提昇服務品質及經營管理能力，才能開創新局。

(2) 市場未來成長性

101年由於政府大力協助推動各項提升台灣觀光品質形象，呈現臺灣最令國內外旅客感動的服務與活動，101年全年來臺旅客累計731萬1,470人次，創歷年來臺人次新高，與100年同期相較成長20.11%。主要客源市場人次及與100年同期比較之成長率分別為：日本143萬2,315人次（10.62%）、港澳101萬6,356人次（24.26%）、韓國25萬9,089人次（6.66%）、中國大陸258萬6,428人次（44.96%）、美國41萬1,416人次（-0.29%）、新加坡32萬7,253人次（9.23%）、馬來西亞34萬1,032

人次（10.76%）、歐洲21萬8,045人次（2.78%）、紐澳7萬4,331人次（6.95%）。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提昇飯店知名度及建立品牌形象

本公司以優良的品質服務、獨特的休閒自然景觀、以客為尊的真誠態度贏得消費者的認同，提供舒適、多樣化、親切的高品質服務，創造高附加之旅遊價值，進而塑造品牌形象及口碑。

B.特色顯明的產品

本公司除將飯店朝向具海洋主題性渡假村之方向發展，以提供消費者全方位精緻休閒渡假，滿足旅客以前必需出國才能享受到的旅遊項目與價值，成功塑造深具特色之經營方式，實為引爆國內旅遊型態的新創舉。

C.以供給創造需求，以區隔市場爭取特定族群

本公司之經營模式，提供具備渡假、會議、運動、海上活動及休閒等功能，帶動國人旅遊風潮，提昇休閒渡假旅館的品質。

未來計畫於其他地點之風景區，投資興建新飯店或與其他知名國際觀光旅館結盟，並依其訴求發展之主題而增加其他設施，形成與其他渡假中心區隔之情況，有助於提高住房率及營收之目的，為本公司競爭利基之一。

D.市場行銷計畫

本公司透過各種平面、網路等媒體行銷宣傳，亦與上游旅行業者、航空公司、高鐵結合，與同業搭配套裝行程及配合週遭景點推出各種商品組合。提供觀光旅遊資訊外，藉由上、下游之整合，強化彼此合作關係，藉以享受產業結盟之廣告效益。

(2)有利因素

A.政府推動六大新興產業發展，有利觀光產業發展

觀光旅遊業列為政府重點推動之六大新興產業之一。行政院於2009/4/9啟動「觀光拔尖領航方案行動計劃」規劃方向以發展國際觀光，提升國內旅遊品質，增加外匯收入為重點；97年7月正式開放大陸地區人民來台觀光，以擴大旅遊市場；今(101)年2月推出台灣觀光新品牌「Taiwan-The Heart of Asia」以亞洲心、台灣情，打造台灣成為亞洲重要旅遊目的地，對吸引國內外觀光客及休閒產業之發展均有正面助益。

B.擁有美麗沙灘海岸，地處南台灣四季旅遊皆宜

89年實施週休二日後，休閒時間增長，國人重視休閒生活，使得休閒活動安排較有彈性，而且增加許多選擇，更使得活動範圍可延伸至全台灣，讓各種不同的休閒活動因應而生，對休閒渡假旅館的需求量增大。國人選擇參加或規劃旅遊據點時的考慮因素，以「景觀優美」的重要度排名第一，喜歡的遊憩活動以「自然賞景活動」的比例最高。本公司擁有台灣唯一長達2.8公里潔淨貝殼沙灘的休閒

渡假飯店，青翠綠地及海天一色的美麗景緻，且地處南台灣四季旅遊皆宜，符合不同年齡及國內外各消費客層之休閒度假需求，使其銷售客源得以穩定成長。

C.成功結合異業行銷方式，品牌形象提昇

本公司之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將獨特的休閒自然景觀、別具風格之各項館內設施與異業結合的成功行銷方式，如結合電影、電視節目、商品廣告之拍攝及婚紗業者推出蜜月專案等，贏得消費者對「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品牌形象之認同。

(3)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專業經營人才網羅不易

觀光休閒產業為一高品質、精緻化之休閒服務業，隨著新世代價值觀的改變及勞工意識抬頭，使得專業人員短缺、成本上揚，同時增加該產業經營之困難。

因應對策：

本公司朝向保障員工福利、加強教育訓練、培訓儲備幹部，以提高服務品質、創造員工高附加價值，並藉由公司股票上市、形象與知名度之提昇，增加員工之向心力，爭取與延攬優秀人才加入公司經營行列，強化經營陣容，以因應市場競爭，並提高經營能力。

B.市場競爭激烈

休閒產品愈來愈多元化，投入經營的企業越多，各業者競爭越激烈，為爭取客源，促銷花招百出、只重視近利，導致許多業者服務品質不佳，使消費者信心大減，嚴重影響該產業之發展。

因應對策：

本公司堅持以良好的品質服務、真誠的態度及獨一無二的全包式休閒產品贏得消費者的肯定，創造被認同之價值，進而塑造品牌形象及口碑，以穩定客源，降低市場風險，並以永續經營的觀念，提供更完善的設施及服務來因應競爭之趨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係經營休閒渡假旅館，故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客房出租及餐飲服務，其主要原料為顧客用品及生鮮食料等，此等備品及食材可替代品繁多，供應市場並非寡佔或獨佔市場，故材料供應情況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佔進貨總額 10%以上之廠商名稱、進貨金額、進貨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101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進貨比例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進貨比例	與發行人關係
1	鴻鑫	12,473	11.11	無	鴻鑫	9,035	7.97	無
	其他	99,838	88.89	—	其他	104,300	92.03	—
	進貨	112,311	100	—	進貨	113,335	100	—

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為生鮮食品廠商，目前進貨供應廠商尚屬分散，除了 100 年度進貨排行第一名鴻鑫合計進貨超過 10%外，其餘業者均為 10%以下。

(2)最近二年度佔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銷貨金額、銷貨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之客源為散客，所佔銷貨比率均低於 10%，故並無主要銷貨之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客房出租、餐飲服務等業務，僅就服務項目列示最近二年度各主要業務之營業成本，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產值	比例	產值	比例
客房成本	112,133	44.39	113,167	45.91
餐飲成本	135,533	53.65	128,436	52.10
其他成本	4,951	1.96	4,911	1.99
合 計	252,617	100.00	246,514	100.00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客房出租、餐飲服務等業務，僅就服務項目列示最近二年度各主要業務之銷售值，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客房收入	—	426,984	—	—		436,477		
餐飲收入	—	170,929	—	—		174,149		
其他收入	—	12,626	—	—		11,842		
合 計	—	610,539	—	—		622,46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2 年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單位主管以上	57	62	68
	服務人員、職工	230	244	273
	合計	287	306	341
平均年歲		35.10	36	36
平均服務年資		3.7	4.7	4.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1%	1%	1%
	大專	42.8%	43%	44%
	高中	42.2%	42%	42%
	高中以下	14%	14%	1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並依法令規定，取具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許可證及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設置。

1.本公司已取具之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

項目	許可證字號	有效期限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屏府環水貯許字號 00010-00 號	103 年 2 月 11 日

2.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設置情形：

姓名	許可證種類	許可證字號
陳建志	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90)環署訓證字第 GB161292 號

3.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止，無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生活安定，力求提供良好福利，其主要項目如下：

- (1)員工自進公司即依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 (2)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照顧員工身體健康。
- (3)員工餐廳提供工作期間免費三餐及宵夜。
- (4)備有員工宿舍，提供外縣市之員工使用

- (5)員工生日、婚喪、生育等，致贈生日禮券或禮品。
- (6)每年舉辦員工旅遊。
- (7)享有公司餐飲及飯店住宿優惠。
- (8)每年春節、五一勞動節及中秋節皆發放禮金或禮品。
- (9)年終獎金視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及勞工考績決定發放金額。
- (10)安排教育訓練課程。
- (1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之推動。

2.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確保所有影響產品品質的每項工作的職能需求被鑑別，本公司訂定「員工受訓補助管理辦法」、「員工在職進修獎勵辦法」以及「教育訓練管理辦法」鼓勵員工進修，增進技能。本公司的訓練活動具明確方向，特制定了訓練原則和訓練政策，用以作為整體訓練需求的決定模式。

(1)訓練政策

本公司對於員工教育訓練非常重視，積極培育優秀管理人才以強化整體競爭優勢，這是本公司持續成長並於市場佔有領先地位的重要關鍵。人力資源是企業的重要資產，持續的人才培育，是本公司重要的訓練目標。

(2)訓練目標

A. 推動日常管理，提升個人與組織競爭力：

推動日常管理記錄異常事件的處理，目的是在提升個人之能力，並因應大環境的變化下組織調整，各單位各職務因應調整的機動性。透過日常管理的推動隨時了解部門與組織目標的落差，即時調整跨部門的溝通，創造溝通平台及提升部門/個人應變能力。

B. 塑造學習型組織：

目的建立公司內部核心資源，透過個人知識經驗的累積分享，不但可以傳承更可以透過標竿學習逐漸塑造成學習型組織。可以有效、分類的儲存個人知識進而轉換成組織的知識更可以運用，提升了個人價值及成就感，更可以使工作團隊運用組織知識，持續不斷實現組織的目標。

C. 推動內部講師，培訓關鍵人才：

透過內部講師的推動進而帶動教練式學習，有效的引導新進人員及分享其個人專業技術經驗，並透過內部講師的建立進而訂定人才管理制度。培養專業、管理人才儲備公司未來人才庫。

(3)訓練課程

101 年度訓練課程分為四大類，課程類別與執行狀況如下：

課程類別	班次	開班總時數
新進訓練	2	12
共同核心訓練	21	48
專業職能訓練	34	89
管理訓練	10	55
合計	67	204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相關規定，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員工每月新制退休金提繳等事宜。

4.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完善制度，健全組織運作及管理，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訂定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內容包含：任用、休假與請假、獎懲等章節，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並於每一位員工到職時發給一冊，以便清楚知悉與遵行。
- (2)為防治工作場所性騷擾，確保兩性工作平等權益，於「員工工作規則」明訂相關規範。

5.勞資間之協議情形：無此情形。

6.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參加專業訓練機構或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證照情形：

(1)會計主管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所受訓練及時數
張曉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2)內部稽核人員

姓名	專業訓練機構	所受訓練及時數
潘素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18 小時）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12 小時）
劉淑貞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電腦稽核財會資料處理與經營分析應用課程 (單元四)（14 小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且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 制 條 款
經營契約	林務局	96.10.01~ 104.09.30	墾丁森林 遊樂區海 濱區之遊 樂設施區 投資經營	1.於契約存續期間未經林務局書面同意，不得將林務局所提供之土地、各項設施及經營權逕行分租、轉租或轉讓他人。 2.本公司於林務局所提供之土地範圍內設施之興建，應以林務局之名義，完成後所有權無償歸屬林務局所有，所謂設施包括興建完成之不動產(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並於委託營運期間屆滿或終止時無條件返還林務局所有權之所有財物及物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292,2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110
無形資產		583,791
其他資產		409,145
資產總額		1,444,29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6,943
	分配後	136,943
非流動負債		9,2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6,234
	分配後	146,2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股本		809,088
資本公積		170,6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6,426
	分配後	316,426
其他權益		1,886
庫藏股票		—
非控制權益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98,063
	分配後	1,298,063

註1：上開財務資料為本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14,919
營業毛利	55,644
營業損益	8,7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9
稅前淨利	9,67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673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8,5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9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50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5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每股盈餘	0.11

註1：上開財務資料為本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22,578	126,277	329,149	482,919	612,235
基金及投資		49,569	83,219	41,898	—	72,419
固定資產		163,154	161,222	150,377	139,616	152,767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803,449	736,618	675,890	641,851	619,796
資產總額		1,138,750	1,107,336	1,197,314	1,264,386	1,457,2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5,000	171,844	168,954	191,084	154,385
	分配後	411,986	171,844	200,661	229,612	154,385
長期負債		40,000	156,400	122,622	81,770	166
其他負債		1,398	1,868	2,085	2,583	5,7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6,398	330,112	293,661	275,437	160,254
	分配後	453,384	330,112	325,368	313,965	160,254
股本		566,193	566,193	634,136	697,549	809,088
資本公積		26,397	26,397	26,397	26,397	170,6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0,150	161,372	229,187	265,003	314,228
	分配後	103,164	93,429	134,067	172,536	314,22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388)	23,262	13,933	—	5,79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2,808)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02,352	777,224	903,653	988,949	1,296,963
	分配後	685,366	777,224	808,533	950,421	1,296,963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1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513,403	545,610	601,413	610,539	622,468
營業毛利	285,654	307,037	358,146	364,025	369,851
營業損益	118,317	121,570	157,769	164,401	169,96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389	13,794	21,445	19,248	8,69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535	11,806	6,140	5,247	4,2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1,171	123,558	173,074	178,402	174,42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94,274	58,208	135,758	130,936	141,69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94,274	58,208	135,758	130,936	141,692
每股盈餘	1.59	0.98	2.04	1.79	1.78

註 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每股盈餘均以當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7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銀來、賴永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1)
98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銀來、賴永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2)
99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銀來、賴永吉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銀來、賴永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3)
101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銀來、賴永吉	無保留意見

註 1：97 年度：1.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之訴訟，原依 97 年度取得法院發給之全案敗訴判決確定書認列費用，惟依法院判決事實部份費用應認列予 96 年度，因此 97 年度及 96 年度財務報表重編。

註 2：98 年度：1.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2.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3.97 年度財務報表重編。

註 3：100 年度：1.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2.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821.6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3.41
	速動比率	205.47
	利息保障倍數	1935.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58
	平均收現日數	26.88
	存貨週轉率（次）	9.8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2
	平均銷貨日數	37.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0.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9
	權益報酬率（%）	0.6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純益率（%）	7.40
	每股盈餘（元）	0.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3.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9
	財務槓桿度	1.00

註1：上開財務資料為本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上開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32	29.81	24.53	21.78	11.0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55.00	579.09	682.47	766.90	849.0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1.03	73.48	194.82	252.73	396.56
	速動比率	19.18	45.45	155	229.88	389.12
	利息保障倍數	7.63	18.57	44.76	48.93	210.0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53.51	109.60	129.27	163.44	103.34
	平均收現日數	3	4	3	2	3.53
	存貨週轉率（次）	48.00	52.90	49.79	45.30	49.7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08	22.91	21.91	20.13	19.10
	平均銷貨日數	8	7	8	8	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6	3.36	3.86	4.21	4.2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49	0.52	0.50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13	5.65	12.07	10.89	10.4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26	7.87	16.15	13.84	12.4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0.88	21.47	24.88	23.57
		稅前純益	17.87	21.82	27.29	25.58
	純益率（%）	18.36	10.67	22.57	21.45	22.76
	每股盈餘（元）	1.67	1.03	2.14	1.88	1.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98	108.54	122.84	119.80	137.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87	218.73	334.58	312.34	290.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1	15.92	17.78	16.08	10.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	1.48	1.37	1.36	1.37
	財務槓桿度	1.15	1.06	1.03	1.02	1.00

比較100及101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增減達20%說明如下：

項 目	變動%	說明
流動比率	56.91	主要係因 101 年度現金增資以及償還借款，101 年度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同期增加所致。
速動比率	69.27	主要係因 101 年度現金增資以及償還借款，101 年度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同期增加所致。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77)	主要係因 101 年度銷貨淨額成長，且因年底為跨年連續假期造成應收帳款較同期增加。
平均收現日數	58.3	同上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銀來、賴永吉兩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杜秋萍



監察人：陳建興



蘇運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09491010A

受文者：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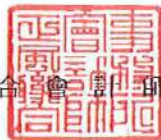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各重要會計科目之明細內容。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銀來



周銀來

會計師：

賴永吉



賴永吉

核准文號：(80)台財證(六)字第 53585 號

(81)台財證(六)字第 80679 號

民國 102 年 3 月 4 日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會計科目	產目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 612,235	42	\$ 482,919	38	\$ 154,385	11	\$ 191,084	15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三	2140	應付帳款	554,556	39	436,239	35	13,476	1	12,971	1
1120	應收票據		二	2160	應付所得稅	—	—	5	—	16,315	1	16,901	1
1140	應收帳款		二	2170	應付費用	9,040	—	3,001	—	46,773	4	45,035	4
1160	其他應收款		二、四	2210	其他應付款	1,423	—	24	—	4,713	—	6,439	—
1230	存貨		二、四	2260	預收款項	4,567	—	5,598	—	72,008	5	67,977	5
1260	預付款項		二、十六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6,918	—	5,818	—	76	—	40,852	4
1286	其他流動資產		廿一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9	—	178	—	1,024	—	909	—
1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4xx	長期負債	2,688	—	2,688	—	166	—	81,770	7
14xx	受限制資產			2420	長期借款	32,784	3	29,368	3	—	—	81,600	7
1412	基金及投資		六	2446	應付租賃款	72,419	5	—	—	166	—	170	—
1412	改良及擴充基金		六	28xx	其他負債	26,270	2	—	—	5,703	—	2,583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五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6,149	3	—	—	5,553	—	2,433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三、七	2820	存入保證金	152,767	10	139,616	11	150	—	150	—
1501	土地			2xxx	負債合計	18,868	1	18,868	1	160,234	11	275,437	22
1521	建築物			3110	股本	63,419	4	49,893	4	809,088	56	697,549	55
1541	水電設備			32xx	資本公積	14,219	1	12,032	1	170,663	11	26,397	2
1551	運輸設備			3211	股票發行溢價	1,995	—	1,995	—	170,660	11	26,394	2
1561	辦公設備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33,386	2	31,623	3	3	—	3	—
1571	營業器具			33xx	保留盈餘	15,071	1	13,597	1	314,228	22	265,003	21
1574	租賃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578	4	50,885	4	56,787	4	43,693	3
1611	預付設備款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6	—	280	—	26,187	2	—	—
1672	其他設備			3350	未分配盈餘	1,687	—	428	—	231,254	16	221,310	18
1681	減：累計折舊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20,764	9	113,236	9	2,984	—	—	—
15x9	其他資產		八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21,353	22	292,837	23	(2,808)	—	—	—
18xx	閒置資產淨額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68,586)	(12)	(153,221)	(12)	5,792	—	—	—
1810	存出保證金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19,796	43	641,851	51	1,296,963	89	988,949	78
1820	遞延費用					29,396	2	29,539	2				
18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764	1	7,764	1				
1860	受限制資產		二、十六			2,534	—	828	—				
1887	投資經營權益		廿一			1,385	—	4,588	—				
1888	資產總計		二、九			—	—	1,210	—				
						578,717	40	597,922	48				
						\$ 1,457,217	100	\$ 1,264,386	100	\$ 1,457,217	100	\$ 1,264,386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夏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 622,468	100	\$ 610,539	100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622,474	100	610,569	100
4190	減：銷貨折讓		(6)	—	(30)	—
5000	營業成本		252,617	41	246,514	40
5910	營業毛利		369,851	59	364,025	60
6000	營業費用		199,888	32	199,624	33
6900	營業淨利		169,963	27	164,401	2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691	2	19,248	3
7110	利息收入		3,805	1	898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3,753	2
7210	租金收入		723	—	737	—
7480	其他收入		4,163	1	3,860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229	1	5,247	1
7510	利息費用		834	—	3,722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10	—	612	—
7630	減損損失	二、八	143	—	101	—
7880	其他支出		2,642	1	812	—
7900	稅前淨利		174,425	28	178,402	29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十六	32,733	5	47,466	8
9600	本期淨利		\$ 141,692	23	\$ 130,936	21
9750	普通股每股盈餘	二、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股每股盈餘		2.20 元	1.78 元	2.44 元	1.79 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十九	2.20 元	1.78 元	2.43 元	1.79 元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夏都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報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權		整		合	計
			股本溢價	處分增	資產益	法定公	盈特公	盈特公	盈特公	盈特公	盈特公	未分配盈餘	未分配盈餘	未認列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損	實損	損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4,136	\$ 26,394	\$	3	\$ 30,117	\$	\$	\$	\$	\$	\$ 199,070	\$	\$	\$	\$ 13,933	\$	\$ 903,653	
99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63,413				13,576						(13,576)							-
分配股票股利												(63,413)							-
分配現金股利												(31,707)							(31,707)
100 年度稅後淨利												130,936							130,9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13,933)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97,549	26,394		3	43,693						221,310							988,949
100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3,094						(13,094)							-
特別盈餘公積										26,187		(26,187)							-
現金增資		73,011	144,266									(38,528)							217,277
分配股票股利		38,528										(53,939)							(53,939)
分配現金股利												141,692							141,692
101 年度稅後淨利																			5,7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2,80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808)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09,088	\$ 170,660	\$	3	\$ 56,787	\$	\$	\$	\$ 26,187	\$	\$ 231,254	\$	\$	\$	\$ 5,792	\$	\$ 1,296,96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夏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41,692	\$ 130,93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559	18,118
投資經營權益攤銷之權利金	43,586	40,924
各項攤提	441	664
員工酬勞成本	153	—
重置費用	4,062	3,723
減損損失	143	101
其他損失	1,474	767
處分投資(利益)	—	(13,753)
出售固定資產淨損失	610	612
其他費用	567	—
所得稅	3,203	29,667
下列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	5	(2)
應收帳款	(6,039)	1,461
其他應收款	(1,399)	1,250
存 貨	1,031	(313)
預付款項	(1,100)	(952)
其他流動資產	(81)	155
應付帳款	505	1,452
應付所得稅	(586)	1,265
應付費用	1,738	(4,454)
其他應付款	(872)	1,073
預收款項	4,031	15,777
其他流動負債	115	(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2	4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2,150	228,910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提撥改良及擴充基金	(26,270)	—
出售遞延費用價款	—	1,625
出售(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0,357)	41,718
增購固定資產	(36,274)	(12,39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976
投資經營權益(增加)	(26,817)	(12,411)
遞延費用(增加)	(2,714)	(61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322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206)	(2,2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4,638)	16,94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122,400)	(34,000)
應付租賃款增加(減少)	20	(48)
現金增資	217,124	—
支付現金股利	(53,939)	(31,70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805	(65,7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8,317	180,1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6,239	256,1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4,556	\$ 436,23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896	\$ 3,660
本期支付所得稅	30,116	16,53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6	40,852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金額		
購置資產總額	\$ 35,420	\$ 12,668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54	(272)
支付現金	\$ 36,274	\$ 12,39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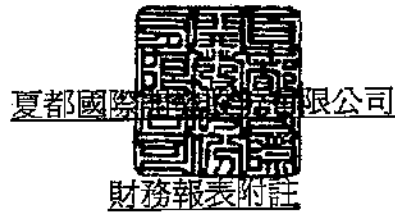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 84 年 9 月 26 日核准設立，原名「景海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5 年 12 月奉相關主管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另於民國 96 年 12 月核准設立新市分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遊樂區、旅館、餐館之經營，以及社區開發研究顧問業務(建築師業務除外)，各種休閒育樂產業設施經營之諮詢診斷分析顧問。

本公司申請股票公開發行，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8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1757 號函示申報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民國 98 年 9 月 8 日證櫃審字第 0980021339 號函示同意為興櫃股票，代號為 2722。台灣證券交易所於民國 101 年 1 月 3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10000048 號函示准予股票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306 人及 28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做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回收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五)存 貨

存貨包括餐飲物料、客房備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價採用移動加權平均法。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係權益性質者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及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 3.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固定資產

- 1.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
- 2.折舊按估計耐用經濟年限，採平均法提列。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尚餘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平均法續提。
- 3.折舊係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提列：

	耐 用 年 限
建 築 物	3～50 年
水電設備	7～15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景觀園藝	5～15 年
辦公設備	2～14 年
什項設備	2～15 年
租賃設備	4～5 年

- 4.營業器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重置費用。
- 5.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更新及換置，均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八)租賃會計

本公司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辦理，租賃資產之性質為固定資產，租賃負債依到期日之遠近劃分為流動負債及長期負債，設「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科目處理。於每期支付之租金，除資產本身價款外，尚含融資或分期付款利息在內，故攤銷租賃負債，並承認利息費用。

(九)投資經營權益

依本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簽訂之契約，本公司為取得經營權益而投入興建之房屋及設施其所有權為政府所有，因此興建房屋及設施之成本列為取得投資經營權益之成本，並按建物及設施之實際耐用年限與合約剩餘年限孰低平均攤銷，與每年支付之土地租金及房屋租金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

(十)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之認列通常於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認列：

- 1.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 2.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 3.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十一)退休金

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及淨退休金成本。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 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十三)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並依該公報之規定作同期間與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 95 年 1 月 1 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十四)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本年度之每股盈餘時，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十五)資產減損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並評估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十六)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初次上市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之員工認股權益認列員工酬勞成本，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本公司之給與日訂為使員工了解其得認購之數量與價格之日。

(十七)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14	\$ 1,591
銀行存款	552,442	434,648
合 計	\$ 554,556	\$ 436,239

四、存 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食品飲料	\$ 2,070	\$ 2,296
客房備品及其他	2,069	2,885
商 品	428	417
合 計	<u>\$ 4,567</u>	<u>\$ 5,598</u>

(一) 截至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投保火險金額均為 5,000 仟元。

(二)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未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上市股票	\$ 40,357
評價調整	5,792
合 計	<u>\$ 46,149</u>

六、改良及擴充基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擴點基金	<u>\$ 26,270</u>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將保留20%特別盈餘公積做為擴點基金，該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故本公司已於101年7月31日於台新銀行設置專戶完成提撥。

七、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18,868	\$ —	\$ 18,868
建 築 物	63,419	7,308	56,111
水電設備	14,219	5,195	9,024
運輸設備	1,995	1,954	41
辦公設備	33,386	30,012	3,374
營業器具	15,071	—	15,071
景觀園藝	51,578	35,295	16,283
租賃資產	366	142	224
預付設備款	1,687	—	1,687
其他設備	120,764	88,680	32,084
合 計	\$ 321,353	\$ 168,586	\$ 152,767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18,868	\$ —	\$ 18,868
建 築 物	49,893	6,060	43,833
水電設備	12,032	4,375	7,657
運輸設備	1,995	1,916	79
辦公設備	31,623	29,198	2,425
營業器具	13,597	—	13,597
景觀園藝	50,885	31,973	18,912
租賃資產	280	68	212
預付設備款	428	—	428
其他設備	113,236	79,631	33,605
合 計	\$ 292,837	\$ 153,221	\$ 139,616

(一)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詳附註廿一。

(二)本公司截至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對上述不動產投保為 252,123 仟元及 238,786 仟元。

八、閒置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30,000	\$ 30,000
減：累計減損	(604)	(461)
淨 額	\$ 29,396	\$ 29,539

(一)本公司持有恆春鎮大樹房 0246 地號之土地，其面積共計 2,076 平方公尺，目前尚未規劃使用。

(二)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詳附註廿一。

九、投資經營權益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建 築 物	\$ 466,714	\$ 475,464
設施及設備	106,909	122,003
小 計	573,623	597,467
修繕工程	5,094	455
合 計	\$ 578,717	\$ 597,922

(一)本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簽訂之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之遊樂設施區投資經營契約書明訂，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之土地興建之不動產及設施，其所有權歸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相關約定詳附註廿二之(一)，因此本公司將興建不動產及設施之成本列為取得投資經營權益之成本。

(二)本公司截至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對上述不動產投保分別為 880,646 仟元及 866,732 仟元。

十、長期借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	金 額
安泰商業銀行	2.6211%	\$ 122,4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0,800)
淨 額		\$ 81,600

(一) 本公司已於 101 年 4 月 3 日提前清償，其還款條件如下：

項 目	借款期間	原始借款金額	還 款 條 件
安泰商業	98.12.25~ 103.12.25	\$ 170,000	99.12.25 還第一期款，每半年為一期，共分 9 期清償，依約比率攤還。

(二) 安泰商業銀行之借款係屬八家銀行之聯貸案借款，其額度共 8.35 億元。該借款合同對本公司訂有特別約定條款，倘違反相關約定，即宣告借款即日提前到期，茲將約定條款摘錄如下：

1. 金融負債比率：98 年度及 99 年度，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加公司債及其它付息借款，應不得高於 110%，自 100 年 度(含)起，應不得高於 100%。
2.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折舊、攤銷及利息費用除以一年內到期之借款加利息費用，應不得低於 60%(含)以上。
3. 淨值應不得低於 6 億元。

(三) 本公司提供擔保情形詳附註廿一。

十一、應付租賃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租 賃 機 構	租 約 期 間	金 額
台灣理光	99.10.01~104.09.30	\$ 170
	99.11.01~104.10.30	
互 盛	101.03.01~105.05.29	72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76)
淨 額		\$ 166

100 年 12 月 31 日		
租 賃 機 構	租 約 期 間	金 額
台灣理光	99.10.01~104.09.30	\$ 222
	99.11.01~104.10.30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52)
淨 額		\$ 170

上述租賃標的物為影印機，自租約生效日後，依租約期間每一個月為一期分期償還，並以利息法攤銷每期應攤還金額。

十二、股 本

(一)額定及發行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1,200,000 仟元	750,000 仟元
額定股數	120,000 仟股	75,000 仟股
發行股本	809,088 仟元	697,549 仟元
發行股數	80,909 仟股	69,755 仟股

(二)每股面額 10 元，悉為記名式普通股。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股東紅利轉增資 6,34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訂民國 100 年 7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於 100 年 8 月 9 日經經濟部核准登記。

(四)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為配合公司上市辦理現金增資，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6 日董事會議決辦理現金增資 7,30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 30.2 元溢價發行，並訂於 101 年 3 月 13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於 101 年 3 月 30 日經經濟部核准登記。

(五)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股東紅利轉增資 3,85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訂民國 101 年 6 月 25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於 101 年 7 月 10 日經經濟部核准登記。

十三、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另本公司依公平價值法認列上述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計 153 仟元，其中有 79 仟元為失效認股權，除計入相關費用外，先行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失效部分轉列資本公積－逾期失效認股權，上述資本公積已於增資基準日均轉列為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項下。

十四、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就每年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十五、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自民國 100 年起至 137 年止，公司為單一營運據點之年度，其年度決算有盈餘時，將保留 20%特別盈餘公積做為擴點基金。

年度盈餘扣除前一項及二項後，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

一、百分之二十擴點基金。

二、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分派盈餘時，其中：

一、全體董監事酬勞配發 1%以下

二、員工紅利配發 1%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分配現金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票不高於百分之七十。

每年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就保留資金應設立擴點基金帳戶，除了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方可停止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及擴點存入基金。

1.取得新的營運據點之投資總金額合計須 5 億元以上，且新營運據點連續兩年度投資獲利之情形。

2.該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兩倍。

擴點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

擴點基金帳戶投資標的主要以穩定孳息獲利為主，以投資於定期存款、政府債券、債券型基金、ETF 基金及組合型基金等標的為限。

(二)應付員工紅利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分別估列 981 仟元及 934 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三)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配發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分別估列為 934 仟元及 961 仟元。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配已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及 99 年度盈餘分配已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其 100 年度之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決議訂民國 101 年 6 月 25 日為配股基準日及民國 101 年 7 月 11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有關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公積	\$ 13,094	\$ —	\$ 13,576	\$ —
提列特別公積	26,187	—	—	—
發放股東紅利	92,467	1.2	95,120	1.5
合 計	\$ 131,748	\$ 1.2	\$ 108,696	\$ 1.5

(四)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所得稅

(一)應付所得稅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稅前淨利	\$ 174,425	\$ 178,402
處分投資收益免稅	—	(13,753)
權利金	(15,089)	(15,089)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43	101
依稅法調整數	2,437	1,480
全年所得額	161,916	151,141
減：虧損扣抵	(3,171)	—
課稅所得額	\$ 158,745	\$ 151,141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986	\$ 25,694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2,538	2,706
投資抵減稅額	—	(11,411)
當期所得稅費用	29,524	16,989
減：預付所得稅	(13,209)	(88)
應付所得稅	\$ 16,315	\$ 16,901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

1. 101 年及 100 年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4,073	\$ 7,276
(2)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 評價金額	\$ —	\$ —

(3)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金 額	稅額影響數	金 額	稅額影響數
權 利 金	\$ 22,633	\$ 3,848	\$ 37,722	\$ 6,413
虧損扣抵	—	—	3,171	539
減損損失	604	102	461	78
福 利 金	723	123	1,445	246
	\$ 4,073		\$ 7,276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688	\$ 2,688
備抵評價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688	\$ 2,688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385	\$ 4,588
備抵評價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385	\$ 4,588

(三)所得稅費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9,524	\$ 16,98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3,203	29,6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異	6	810
合 計	\$ 32,733	\$ 47,466

(四)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主管機關核定至 99 年度。

(五)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股東可扣抵帳戶及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1.未分配盈餘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86 年度(含)以前	\$ —	\$ —
民國 87 年度以後新增	231,254	221,310
合 計	\$ 231,254	\$ 221,310

2.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9,643	\$ 14,162
---------------	-----------	-----------

3.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 可扣抵比率	11.51%	14.04%
--------------------------	--------	--------

十七、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 84,216	\$ 70,208	\$154,424	\$ 84,852	\$ 68,929	\$153,781
薪資費用	70,650	56,315	126,965	71,021	56,358	127,379
勞健保費用	6,486	5,439	11,925	6,450	4,914	11,364
退休金費用	3,064	2,626	5,690	3,458	2,581	6,039
其他用人費用	4,016	5,828	9,844	3,923	5,076	8,999
折舊費用	15,628	2,931	18,559	15,378	2,740	18,118
攤銷費用	43,586	441	44,027	40,924	664	41,588

十八、職工退休金辦法

(一)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依該辦法規定，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之 2%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二)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及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由下列項目組成：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務成本	\$ 104	\$ 133
利息成本	187	246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78)	(86)
未認列淨資產攤銷數	(6)	(6)
攤 銷 數	128	244
淨退休金成本	\$ 335	\$ 531

(三)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	1.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四)本公司所提撥之退休基金資產，存於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專戶。其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調節表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72)	\$ (294)
非既得給付義務	(8,631)	(5,462)
累積給付義務	(9,203)	(5,75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269)	(3,618)
預計給付義務	(11,472)	(9,37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650	3,895
提撥狀況	(7,822)	(5,47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6)	(62)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5,133	3,10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808)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553)	\$ (2,433)
既得給付	\$ 600	\$ 306

(五)有關退休準備金專戶之變動情形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期初餘額	\$ 3,895	\$ 3,818
本期提撥存入	24	32
本期利息收入	36	45
本期支付	(306)	—
期末餘額	\$ 3,649	\$ 3,895

(六)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355 仟元及 5,508 仟元。

十九、每股盈餘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74,425	\$ 141,692	\$ 178,402	\$ 130,936
追溯調整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79,397仟股	79,397仟股	73,243仟股	73,243仟股
普通股每股盈餘	2.30元	1.87元	2.56元	1.88元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2.20元	1.78元	2.44元	1.79元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74,425	\$ 141,692	\$ 178,402	\$ 130,936
追溯調整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79,397仟股	79,397仟股	73,243仟股	73,243仟股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員工	25仟股	25仟股	23仟股	23仟股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之追溯調整加權平 均流通在外股數	79,422仟股	79,422仟股	73,266仟股	73,266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	2.20元	1.78元	2.43元	1.79元

因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官田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 (於 101 年 4 月 3 日由新喜(股)公司更名為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官田投資開發公司為該公司之子公司， 而官田投資開發公司對本公司之投資採 權益法評價
中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
陳 溪 圳	本公司董事長
蔡 德 祥	本公司總經理
陳 重 憲、游 國 芳	本公司董事
林憲昌、潘昇陽、李維德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
邱顯順、張曉雯、蔡惠華	本公司之協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關係企業、關係人因業務需要至本公司住房依「員工及關係人暨關係企業消費作業管理辦法」住房優惠每房 400 元，並於隔月收款。

2.應收帳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其 他	\$ 32	1

3.應付費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 他	\$ 105	—	\$ 95	—

4.預收款項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 他	\$ 1,070	1	\$ 833	1

5.營業收入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 他	\$ 714	—	\$ 975	—

6.營業成本

	100 年 度	
	金 額	%
其 他	\$ 569	—

本公司與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簽訂承租新市分公司之建築物、設備及物品之租賃合約，租賃期間自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每月租金以新市分公司之營業額 3.6%計算，並於隔月支付，自第三年起除租金外另由本公司負擔地價稅及房屋稅，惟該合約已於 100 年 6 月 5 日提前終止。

7.營業費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 他	\$ 624	—	\$ 857	—

- (1) 本公司關係人之營業費用之發生主要為修繕費，內容係與官田鋼鐵訂立旅館管理系統維護合約為期一年(到期續約)，服務費用屏東及新市共計為每月支付 81 仟元(未稅)，惟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起終止新市分公司之承租，故調整至每月 45 仟元(未稅)，依雙方約定每月支付。
- (2) 向官田投資開發公司承租新市區信義街 180 號 10 樓之 6 作為員工宿舍，租期 100 年 6 月 1 日至 101 年 5 月 31 日，租金每月 4 仟元(未稅)，依雙方約定每月月初按期繳納租金。
- (3) 向官田投資開發公司承租新市區大營里 133 號作為台南業務處辦公室，租期 100 年 6 月 1 日至 101 年 5 月 31 日，租金每月 1 仟元(未稅)，依雙方約定每月月初按期繳納租金。
- (4) 向官田鋼鐵承租台南市民生路二段 307 號 5 樓作為台南營業處辦公室，租期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每月 5 仟元(未稅)，依雙方約定每月支付。

9.其他收入

	100 年 度	
	金 額	%
官田投資 開發公司	\$ 299	8

(三)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薪 資	\$ 9,553	\$ 7,438

廿一、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履約保證金及借款之擔保，其帳面價值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 32,784	\$ 29,36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1,210
固定資產淨額	—	62,648
閒置資產淨額	—	29,539

廿二、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簽訂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之遊樂設施區投資經營契約書，原合約到期後依新訂合約之租期為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至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止，另合約明訂續約期間每次以 8 年，續約次數以不超過 5 次為限(含本契約)，總經營期限自 87 年 10 月 23 日起算不得超過 50 年。於簽約時繳納履約保證金 4,200 仟元。有關本公司租金及權利金約定條件如下：

1.租 金

土地租金就契約範圍之面積(恆春鎮鵝鑾鼻段)依訂約當年公告地價年息 5%繳交土地租金，另建物租金就契約明訂之建物及設備(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依訂約當年之房屋課稅現值 10%繳交建物設備租金。

2.權利金

每年應繳經營權利金，以每年預估營收 5 億 2 仟萬元為基準，每年實際營收未達 5 億 2 仟萬元者，則以 14,976 仟元計收，超過 5 億 2 仟萬元，則依累進比例計算。

前項土地、建物設備租金及經營權利金自契約訂立之日起每半年繳納一次，於每年 3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前繳納。

3. 資產之返還

依契約第 5 條及第 34 條及第 35 條之規定，本公司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提供之土地範圍內設施之興建，應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之名義，完成後所有權無償歸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所謂設施包括興建完成之不動產(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並於委託營運期間屆滿或終止時無條件返還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權之所有財物及物品。

(二) 本公司與統舜(股)公司於 102 年 1 月簽訂馬貝雅館改裝工程，工程總價為 11,884 仟元，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共支付 2,830 仟元。

廿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之揭露

(一)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65,019	\$ 565,019	\$ 439,269	\$ 439,26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46,149	46,149	—	—
存出保證金	7,764	7,764	7,764	7,764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66,062	66,062	106,206	106,206
長期負債	166	166	81,770	81,770
存入保證金	150	150	150	150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無。

(四)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司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其他流動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存出(入)保證金：因其收款及付款期限無法預期，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五)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以及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	\$ —	\$ 565,019	\$ 439,26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46,149	—	—	—
存出保證金	—	—	7,764	7,764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	66,062	106,206
長期負債	—	—	166	81,770
存入保證金	—	—	150	150

(六)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無。

廿四、其 他

(一)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張曉雯協理統籌負責。

1.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2.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3.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4.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不適用
5.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6.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7.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8.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9.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11.完成編製 IFRSs2012 年度(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2.謹就本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受限於部份法令政策之不確定性(如受賦稅署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之所得稅法相關修訂條文尚未定案)，將導致公司開帳日資產負債表之影響金額可能因前述法令之修訂尚未能確定，致下列轉換財務報表或有可能有所調整。

IFRSs 轉換簡易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會計項目	附註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	1	482,919	(2,688)	480,231
無形資產	2	—	598,602	598,6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139,616	(280)	139,336
其他資產	1、2、3、4	641,851	(594,835)	47,016
總資產		1,264,386	799	1,265,185
應計退休金負債	5	2,433	3,658	6,091
其他負債	6	273,004	1,039	274,043
總負債		275,437	4,697	280,134
股本		697,549	—	697,549
資本公積		26,397	—	26,397
法定盈餘公積		43,693	—	43,693
未分配盈餘	7	221,310	(3,898)	217,412
股東權益		988,949	(3,898)	985,051

說明：

1.本公司因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轉列非流動項下，使得流動資產減少	(2,688) 仟元
2.本公司因投資經營權益轉列無形資產項下增加	597,922 仟元
及遞延費用屬無形資產性質轉列無形資產項下增加	680 仟元
合計	598,602 仟元
3.本公司因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轉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2,688 仟元
及 IFRS 轉換影響數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799 仟元
合計	3,487 仟元
4.本公司因遞延費用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性質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增加	148 仟元
及預付設備款需單獨表達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428) 仟元
合計	(280) 仟元
5.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調整，使得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658 仟元
6.本公司因估列短期帶薪假使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1,039 仟元
7.本公司保留盈餘變動如下：	
短期帶薪假估列	(1,039)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3,658) 仟元
IFRS 影響數遞延所得稅調整	799 仟元
合計	(3,898) 仟元

IFRSs 轉換簡易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會計項目	附註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	1	612,235	(2,688)	609,547
無形資產	2	—	578,989	578,9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152,767	(1,687)	151,080
其他資產	1、2、3、4	692,215	(573,758)	118,457
總資產		1,457,217	856	1,458,0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5	5,553	737	6,290
其他負債	6	154,701	1,487	156,188
總負債		160,254	2,224	162,478
股本		809,088	—	809,088
資本公積		170,663	—	170,663
法定盈餘公積		56,787	—	56,787
特別盈餘公積		26,187	—	26,187
未分配盈餘	7	231,254	(4,176)	227,078
其他權益		2,984	2,808	5,792
股東權益		1,296,963	(1,368)	1,295,595

說明：

1.本公司因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轉列非流動項下，使得流動資產減少	(2,688) 仟元
2.本公司因投資經營權益轉列無形資產項下增加	578,717 仟元
及遞延費用屬無形資產性質轉列無形資產項下增加	272 仟元
合計	578,989 仟元
3.本公司因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轉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2,688 仟元
及 IFRS 轉換影響數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856 仟元
合計	3,544 仟元
4.本公司因預付設備款需單獨表達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1,687 仟元
5.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調整，使得應計退休金負債增	737 仟元
6.本公司因估列短期帶薪假使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1,487 仟元
7.本公司保留盈餘變動如下：	
短期帶薪假估列	(1,487)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3,545) 仟元
IFRS 影響數遞延所得稅調整	856 仟元
合計	(4,176) 仟元

IFRSs 轉換簡易轉換損益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會計項目	附註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622,468	—	622,468
營業成本		252,617	—	252,617
營業毛利		369,851	—	369,851
營業費用	(1)、(2)	199,888	335	200,223
營業淨利		169,963	(335)	169,628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4,462	—	4,462
稅前淨利		174,425	(335)	174,090
所得稅費用	(3)	(32,733)	57	(32,676)
稅後淨利		141,692	(278)	141,414

(1)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調整，使得退休金費用減少 113 千元。

(2)本公司因調整短期帶薪假估列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使得營業費用增加 448 千元。

(3)本公司因 IFRS 轉換影響數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使得所得稅費用減少 57 千元。

3.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說明如下：

(1)認定成本

本公司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並未對任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和投資性不動產項目選擇依其公允價值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2)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3)服務特許權協議

本公司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因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12 號「服務特許權協議」於最早表達期間之開始日不可行，因此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12 號之過渡規定，於財務報表所表達最早期間開始日之金融資產及無形資產先前之帳面價值，作為該日之帳面價值。

(4)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針對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發布函令規範。故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而有所影響。

(二)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民國 96 年 11 月 7 日屏育字第 0966241208 號函，

對於有關計算權利金之相關收入如下：

項 目	101 年 度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1 年 10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合 計
<u>營業收入</u>			
客房餐飲收入	\$ 491,990	\$ 118,636	\$ 610,626
精品店收入	5,873	1,532	7,405
SPA 及其他收入	3,508	929	4,437
<u>非營業收入</u>			
其他收入	1,001	239	1,240
	<u>\$ 502,372</u>	<u>\$ 121,336</u>	<u>\$ 623,708</u>

項 目	100 年 度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0 年 10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合 計
<u>營業收入</u>			
客房餐飲收入	\$ 475,533	\$ 107,261	\$ 582,794
精品店收入	5,536	1,175	6,711
SPA 及其他收入	2,308	473	2,781
<u>非營業收入</u>			
其他收入	1,103	265	1,368
合 計	\$ 484,480	\$ 109,174	\$ 593,654

(三)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針對飯店所管理之海域及沙灘區域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其最高賠償金額為 80,000 仟元。

廿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廿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本公司辨認應報導部門，係採不同之經濟特性作區分，由於本公司為觀光飯店，其所提供之服務均為飯店相關業務，故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

(二)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客房收入	\$ 436,477	\$ 426,984
餐飲收入	181,554	170,929
其他收入	4,437	12,626
合 計	\$ 622,468	\$ 610,539

(三) 地區別資訊：本公司外部客戶收入均來自國內。

(四) 重要客戶資訊：皆無超過佔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

廿七、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 102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 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官田鋼鐵(股)公司	詳附註二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9,000	\$ 40,357	—	\$ 46,149	(一)

註一：市價係為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612,235	482,919	129,316	26.78
基金及投資	72,419	-	72,419	-
固定資產	152,767	139,616	13,151	9.42
其他資產	619,796	641,851	(22,055)	(3.44)
資產總額	1,457,217	1,264,386	192,831	15.25
流動負債	154,385	191,084	(36,699)	(19.21)
長期負債	166	81,770	(81,604)	(99.80)
其他負債	5,703	2,583	3,120	82.79
負債總額	160,254	275,437	(115,183)	(41.82)
股 本	809,088	697,549	111,539	15.99
資本公積	170,663	26,397	144,266	546.52
保留盈餘	314,228	265,003	49,225	18.5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益	(2,808)	-	(2,808)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792	-	5,792	-
股東權益總額	1,296,963	988,949	308,014	31.15

註 1：上開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 20%且其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資產：主要係來自 101 年度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以致現金及約當現金較 100 年度增加。
2. 基金及投資：係因擴點基金提撥。
3. 長期負債：主要係提前償還銀行長期借款。
4. 負債總額：主要係因提前償還銀行長期借款，造成負債總額減少。
5. 資本公積：主要係因 101 年度現金增資，造成資本公積增加。
6. 股東權益總額：主要係因股本增加、現金增資、資本公積增加以及特別盈餘公積提撥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622,468	610,539	11,929	1.95
營業成本	252,617	246,514	6,103	2.48
營業毛利	369,851	364,025	5,826	1.60
營業費用	199,888	199,624	264	0.13
營業利益	169,963	164,401	5,562	3.3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691	19,248	(10,557)	(54.85)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229	5,247	(1,018)	(19.40)
稅前淨利	174,425	178,402	(3,977)	(2.23)
稅後淨利	141,692	130,936	10,756	8.21

註 1：上開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 20%且其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要係 100 年度處分投資利益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02 年度預期營業目標係依據 102 年政府觀光政策的推動，以及近年來國內旅遊人次逐年成長，對本公司營運有正面效益。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37.42	119.80	17.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0.44	312.34	(2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75	16.08	(5.3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1 及 100 年度營業活動所產生現金淨流入為 212,150 仟元及 228,910 仟元，兩期比較差異小，惟 101 年度流動負債因償還借款而減少，以致現金流量比率加 17.6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 21.9%。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54,556	251,327	(471,658)	334,225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估 102 年度淨現金流入為 251,327 仟元。

(2) 投資及融資活動：本公司 102 年度預計支付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投資經營權益)等款項，淨現金流出估計為 471,658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主要係因將資金存放銀行定存及活存而產生。而利息費用之產生主要係因本公司增建墾丁夏都沙灘酒店波西塔諾館以及相關器具設備而使用之長期借款。本公司選擇往來銀行除了較低利率為考量外，仍會考量往來銀行之合作默契，另設置專職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係100%內銷，故尚無匯率變動之風險。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規劃年度營運計畫已將通貨膨脹之風險予以考量，持續監控市場價格變化情形，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以規避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策略是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且最近年度至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投資、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產業及專業組織所舉辦之研討會，觀光局及縣市政府舉辦國際觀光展覽及地方文化活動，獲取相關產業資訊並掌握市場最近訊息，以創新及多元化之服務迎合消費者之需求，除可增加公司獲利，亦有提升地方文化與有效帶動觀光旅遊之蓬勃發展。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及穩健之經營原則，並且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未有併購之情事。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未有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進銷貨並無過度集中之現象，未來仍持續朝多元化方向發展，以規避風險。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刊印日為止並未有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刊印日為止並無經營權有重大變動之情事。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關係報告書：

1、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為官田投資(股)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單位：股，% 101 年 04 月 30 日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該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	21,441,235	26.50%	—	董事長	陳溪圳
					董事	游國芳
官田鋼鐵(股)公司	對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百分之百投資	—	—	—	—	—

2、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無

(2)財產交易：無

(3)資金融通：無

(4) 資產租賃：

單位：新臺幣千元(含稅)

交易 類型	標的物		租賃 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支付方 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 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房舍	台南市新市區信義路 180 號 10 樓之 6	營業 租賃	本公司總 經理核決	月結 30 天	並無特別差異	24	已付訖	無
承租	房舍	台南市新市區大營里 133 號	營業 租賃	本公司總 經理核決	月結 30 天	並無特別差異	3	已付訖	無

(5) 背書保證：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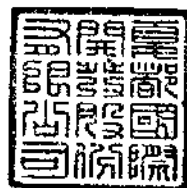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本公司無子公司。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溪 圳

